
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794

2009 年年度报告

目 录

一、重要提示	2
二、公司基本情况	3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4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7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2
六、公司治理结构	18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6
八、董事会报告	30
九、监事会报告	50
十、重要事项	53
十一、财务报告	70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150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徐品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蓝建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朱建华

公司负责人徐品云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建秋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建华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保税科技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ZHANGJIAGANG FREETRADE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ZFTC
公司法定代表人	徐品云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邓永清	刘露
联系地址	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北京路保税科技大厦 6 楼	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北京路保税科技大厦 6 楼
电话	0512—58320358	0512—58320165
传真	0512—58320652	0512—58320655
电子信箱	ftzdengyq@yahoo.com.cn	lliu-xgl1@163.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张家港保税区北京路保税科技大厦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634
办公地址	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北京路保税科技大厦 6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634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秘办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保税科技	600794	大理造纸

(六)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4 年 6 月 18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云南省大理市下关北郊	
第一次注册地址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0 年 6 月 12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云南省昆明市春城路 62 号 证券(基)大厦四楼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5300001004596
	税务登记号码	云地税 53290152110071 号
	组织机构代码	71941214-5
最近一次注册地址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9 年 7 月 9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张家港保税区北京路保税科技大厦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530000000007928
	税务登记号码	321600719412145
	组织机构代码	71941214-5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 88 号首都时代广场 808 室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73,172,175.96
利润总额	75,036,298.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355,413.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2,452,636.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831,254.89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61,077.82	1、公司在报告期内出售了昆明部分房产,详细情况请查阅本报告“十、重要事项”中相关内容; 2、子公司长江国际、外服公司处置固定资产等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0,000.00	子公司长江国际获政府发放的“第三方物流企业发展资金”20万元。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1,698.72	
合计	1,902,776.54	以上各项数据均为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金额。

(三)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09 年	2008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7 年
营业收入	249,208,952.18	114,181,506.12	118.26	103,278,399.77
利润总额	75,036,298.79	47,187,589.36	59.02	32,466,576.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355,413.00	35,289,670.72	54.03	17,142,342.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452,636.46	37,341,192.84	40.47	15,379,789.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831,254.89	56,769,724.30	52.95	41,667,687.83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07 年末
总资产	483,069,301.65	346,064,084.78	39.59	350,420,562.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97,704,353.71	243,348,940.71	22.34	208,059,269.99

主要财务指标	2009 年	2008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07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30	0.20	50	0.10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30	0.20	50	0.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29	0.21	38.10	0.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0.09	15.64	增加 4.45 个百分点	8.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9.39	16.54	增加 2.85 个百分点	7.7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 股)	0.49	0.32	53.13	0.23
	2009 年 末	2008 年 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 减 (%)	2007 年 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 / 股)	1.67	1.37	21.90	1.17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1,942,558	40.36				-71,942,558	-71,942,558	0	0
1、国家持股	43,750,675	24.54				-43,750,675	-43,750,675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28,191,883	15.82				-28,191,883	-28,191,883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8,191,883	15.82				-28,191,883	-28,191,883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6,320,764	59.64				71,942,558	71,942,558	178,263,322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106,320,764	59.64				71,942,558	71,942,558	178,263,322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78,263,322	100				0	0	178,263,322	100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股改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71942558 股于 2009 年 7 月 21 日全部上市流通。公告临 2009-020 登载于 2009 年 7 月 16 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43,750,675	43,750,675	0	0	—	2009年7月21日
张家港保税区长江时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8,191,883	28,191,883	0	0	—	2009年7月21日
合计	71,942,558	71,942,558	0	0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至前三年，公司未有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2、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8,185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	53,478,991	0	0	无
张家港保税区长江时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77	33,463,091	-9,385,887	0	冻结 4,390,000
上海融通投资有限公司	未知	1.99	3,539,647		0	未知
奎屯永泰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未知	1.88	3,349,100		0	未知
全新娜	境内自然人	1.19	2,119,769	340,700	0	未知
奎屯丰泽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1.06	1,894,494		0	未知
陈芙蓉	境内自然人	0.39	690,000	0	0	未知
王乐成	境内自然人	0.37	652,968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海量化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33	587,532		0	未知
奎屯聚源商贸有限公司	未知	0.32	562,892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3,478,991		人民币普通股		53,478,991	
张家港保税区长江时代投资发	33,463,091		人民币普通股		33,463,091	

展有限公司			
上海融通投资有限公司	3,539,647	人民币普通股	3,539,647
奎屯永泰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3,349,100	人民币普通股	3,349,100
全新娜	2,119,769	人民币普通股	2,119,769
奎屯丰泽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1,894,494	人民币普通股	1,894,494
陈芙蓉	6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90,000
王乐成	652,968	人民币普通股	652,96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海量化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87,532	人民币普通股	587,532
奎屯聚源商贸有限公司	562,892	人民币普通股	562,89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 (1)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2)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张家港保税区长江时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之间无关联关系； (3) 全新娜在张家港保税区长江时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任董事及财务总监，并任本公司董事； (4) 除 (2)、(3) 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1) 报告期内，股东张家港保税区长江时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减持本公司股份 9,385,887 股，减持比例累计为本公司总股本的 5.27%。报告期末，长江时代还持有本公司股份 33,463,09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8.77%。

(2) 报告期内，股东张家港保税区长江时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因与安徽安粮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生仓储合同纠纷事宜，安徽安粮对其持有本公司股份中的 439 万股股份做了财产保全。

公告临 2010-001、临 2009-021、《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登载于 2010 年 1 月 7 日、2009 年 9 月 5 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控股股东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是经江苏省政府核准组建的国有独资公司，经江苏省政府批准授权为国有资产投资主体，隶属于张家港保税区管委会管理，负责对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截至本报告期末，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53,478,991 股，占总股本 30%，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 控股股东情况

○ 法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徐品云
成立日期	2002 年 12 月 3 日
注册资本	15,000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资本运作和管理

(3) 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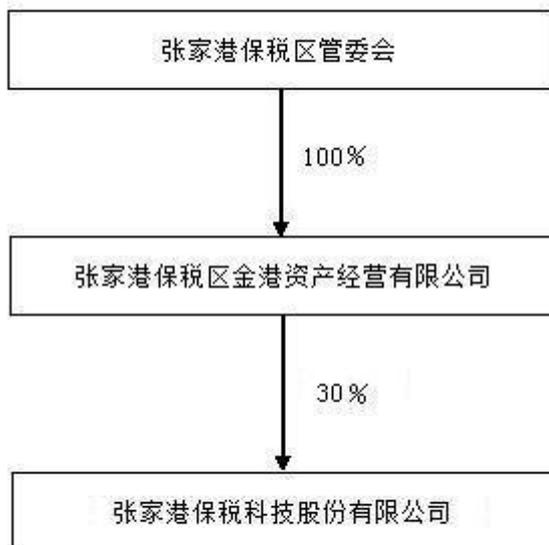
○ 法人

名称	张家港保税区管委会
----	-----------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3、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 表人	成立日期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注册资本
张家港保税区长江时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蓝建秋	2004 年 3 月 30 日	实业投资；自营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化工原料（其中危险品按许可证经营范围经营）的转口贸易，国内保税区企业间的贸易，与区外有进出口经营权企业间的贸易，与贸易有关的代理业务，普通货物的保税仓储。（涉及专项审批的，凭许可证经营）	11,180

报告期初，股东张家港保税区长江时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时代”）持有本公司股份 42,848,978 股，占总股本 24.04%。

报告期内，长江时代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减持本公司股份 9,385,887 股，减持比例累计为本公司总股本的 5.27%。报告期末，长江时代还持有本公司股份 33,463,09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8.77%，仍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

长江时代在减持股份行为中，遵守了在 2006 年 7 月股权分置改革时做出的承诺，及其在 2008 年 8 月 16 日作出的公开承诺。

公告临 2010—001、临 2009—021、《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登载于 2010 年 1 月 7 日、2009 年 9 月 5 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徐品云	董事长	男	51	2009年11月11日	2012年11月10日	0	0		35	否
蓝建秋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47	2007年9月22日		0	0		35	否
高福兴	董事	男	47	2009年11月11日	2012年11月10日	0	0		0	是
颜中东	董事	男	41	2009年11月11日	2012年11月10日	0	0		0	否
全新娜	董事	女	33	2009年11月11日	2012年11月10日	1,779,069	2,119,769	股票二级市场购买增加340,700股	0	是
邓永清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31	2009年11月11日	2012年11月10日	0	0		12.5	
彭良波	独立董事	男	50	2005年10月16日		0	0		5	否
杨抚生	独立董事	女	54	2007年9月22日		0	0		5	否
安新华	独立董事	男	35	2008年4月30日		0	0		5	否
王奔	监事会召集人	男	38	2009年11月11日	2012年11月10日	0	0		25	否
戴雅娟	监事	女	35	2009年11月11日	2012年11月10日	0	0		0	是
李金伟	监事	男	35	2007年9月22日		0	181,700	股票二级市场购买增加	0	否
陈惠	监事(职工代表)	女	39	2009年11月9日	2012年11月8日	0	0		0	是
吴晓君	监事(职工代表)	男	31	2006年6月30日		150,000	150,000		0	否
肖功伟	副总经理	男	57	2009年5月26日		13,755	13,755		25	否
朱建华	财务总监	男	46	2002年3月22日		0	0		25	否
合计	/	/	/	/	/	1,942,824	2,465,224	/	172.5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 徐品云：曾任张家港市德积建筑公司会计，张家港市德积财政所会计、党委纪委副书记，张家港市财政局科长、财苑宾馆总经理，张家港市政府协作办副主任，张家港市港口镇党委副书记、晨阳镇总经理、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公司总经理，2006 年 10 月起任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4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2006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2007 年 8 月起任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家港保税区长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2009 年至今任张家港保税区扬子江物流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

(2) 蓝建秋：曾经就职于中国对外经济贸易部；1997 年 9 月至今任北京大亚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 年 9 月至今任张家港保税区长江时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7 年 9 月 22 日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副董事长，2007 年 8 月 26 日至今任本公司总经理。

(3) 高福兴：曾任江苏省张家港财政局副科长、办公室主任，张家港保税区开发总公司财务部长、副总经理，本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总经理，本公司大理造纸分公司总经理，云南大理长城生物（化工）有限公司董事，张家港保税区长润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6 年 6 月 30 日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05 年 7 月至今任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6 年 8 月至今任张家港保税区长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张家港保税物流园区扬子江物流有限公司董事。

(4) 颜中东：曾任江苏梦达纺织品贸易有限公司贸易部经理、丹阳友谊机械设备厂经营厂长，2002 至今任江苏友谊化工厂厂长，2003 至今任张家港保税区佳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2004 至今任张家港保税区长江时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2005 年 10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5) 全新娜：曾任职北京大亚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04 年至今任张家港保税区长江时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任董事兼财务总监，2006 年 6 月至今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任董事兼财务总监，2006 年 6 月 30 日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6) 邓永清：曾任职东吴证券张家港营业部、东吴证券上海业务总部、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2006 年 6 月 30 日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06 年 6 月至今任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公司董事，2009 年 6 月起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7) 彭良波，曾任云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会计师，2002 年 12 月至 2006 年 5 月任云南云药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4 年 11 月至 2006 年 5 月任云南医药集

团董事；1988 年至今兼任云南财贸学院客座教授、云南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教师、云南天赢会计师事务所教师；2006 年 5 月至今任云南省公路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03 年 7 月至今任云南马龙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5 年 10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8) 杨抚生，上海财经大学财政专业，学士，教授，硕士生导师，长期从事财税教学，曾任教研室主任，财政系主任，江苏财经高等专科学校副校长，江苏省会计教学研究会会长；现任南京财经大学财政与税务学院院长、兼任中国税务学会学术委员会委员、中国税务教学研究会副秘书长、财政部教材编审委员会财税组成员、全国财政教学研究会常务理事、江苏省税务学会常务理事、台湾东吴大学客座教授。2007 年 9 月 22 日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9) 安新华：曾任北京首创集团直属公司投资顾问，塞尔网络公司资本运营经理、商务法律主管等职。现任北京市忠慧律师事务所主任；2008 年 4 月 30 日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10) 王 奔：历任张家港市港区建管委科员、张家港保税区开发总公司部门经理、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公司总经理、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董事、云南大理长城生物（化工）有限公司董事、上海长茂石油化工公司执行董事、张家港保税区长润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张家港保税物流园区扬子江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2001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2002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2006 年 8 月至今任张家港保税区长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监事。

(11) 戴雅娟：曾任职于张家港市工业设备安装公司财务部、张家港保税区通力电气承装有限公司财务部；现任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6 年 6 月 30 日至今任本公司监事，2006 年 6 月至今任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公司监事。

(12) 李金伟：曾就职于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部警卫局；2000 年 1 月至今任北京大亚伟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4 年 4 月至今任张家港保税区长江时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7 年 9 月 22 日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13) 陈 惠：曾任张家港保税区管委会财政局职员、张家港保税区开发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张家港保税区长润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副总经理、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监事；1998 年至今任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3 年至今任张家港长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4 年 4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2009 年 10 月至今任本公司办公室主任。

(14) 吴晓君，曾就职于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市崇文区支行，曾任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公司副总经理、张家港保税区长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2005 年 4 月至今任北京国兴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张家港保税区长江时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事业部经理，2006 年 6 月 30 日至今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15) 肖功伟，曾任云南大理造纸厂机电车间副主任，云南大理造纸股份有限公司设备动力处副处长，云南大理造纸股份有限公司计量仪表处处长，云南大理造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1998 年 3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09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16) 朱建华，曾任江苏省张家港市审计局工业交通审计科科长、本公司副总经理、云南大理长城生物（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大理造纸分公司负责人；2006 年 8 月至今任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2002 年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06 年 8 月至今任张家港保税区长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2007 年 8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任张家港保税物流园区扬子江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

(二)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期间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徐品云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02 年 12 月至今	否
邓永清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部	2005 年 8 月至 2009 年 5 月	否
戴雅娟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财务部经理	2003 年 1 月至今	是
朱建华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董事	2006 年 8 月至今	否
蓝建秋	张家港保税区长江时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06 年 9 月至今	否
颜中东	张家港保税区长江时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04 年 4 月至今	否
全新娜	张家港保税区长江时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财务总监	2004 年 4 月至今	否
李金伟	张家港保税区长江时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04 年 4 月至今	否
吴晓君	张家港保税区长江时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事业部经理	2005 年 4 月至今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期间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徐品云	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 年 8 月至今	否
	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07 年 8 月至今	否
	张家港保税区长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 年 8 月至今	否
	张家港保税区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02 年 12 月至今	否
	张家港保税区扬子江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 年 12 月至今	否
	张家港市豪苑大酒店有限公司	董事	2002 年 12 月至今	否
	张家港保税物流园区金盛仓储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2 年 12 月至今	否
	张家港保税区纺织原料市场有限公司	董事	2002 年 12 月至今	否
蓝建秋	北京大亚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7 年 9 月至今	否

颜中东	江苏友谊化工厂	厂长	2001 年 1 月至今	是
	江苏永泰稀土电机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6 年 1 月至今	是
高福兴	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5 年 7 月至今	是
	张家港保税区长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6 年 8 月至今	否
全新娜	北京大亚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经理	2000 年 4 月至今	否
	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	董事、财务经理	2006 年 6 月至今	是
邓永清	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公司	董事	2006 年 6 月至今	否
彭良波	云南省公路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006 年 5 月至今	是
	云南马龙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3 年 6 月至今	是
杨抚生	南京财经大学财政与税务学院	院长、教授	2003 年 8 月至今	是
安新华	北京忠慧律师事务所	主任	2008 年 5 月 5 日至今	是
王奔	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05 年 7 月至今	否
	张家港保税区长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06 年 8 月至今	否
戴雅娟	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公司	监事	2006 年 6 月至今	否
李金伟	北京大亚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0 年 9 月至今	否
陈惠	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公司	财务经理	1998 年 1 月至今	是
吴晓君	北京国兴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5 年 4 月至今	否
	张家港保税区扬子江物流服务公司	监事	2009 年 12 月至今	否
朱建华	张家港保税区长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06 年 8 月至今	否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2004 年 9 月 5 日公司召开的 200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200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 2001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关于独立董事薪酬的决议》，独立董事薪酬每人每年 5 万元。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根据职务确定报酬数额。

3、报告期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请查阅本章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的相关内容；董事会秘书邓永清先生从 2009 年下半年起在公司领取薪酬。

4、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的董事监事情况

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的董事、监事的姓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高福兴	是
颜中东	否
全新娜	是
戴雅娟	是
李金伟	否
陈惠	是
吴晓君	否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肖功伟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工作变动
肖功伟	副总经理	聘任	
邓永清	董事会秘书	聘任	

1、2009 年 5 月 26 日，公司董事会 2009 第 6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秘书《辞职报告》，同意肖功伟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

2、2009 年 5 月 26 日，公司董事会 2009 第 6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用肖功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3、2009 年 5 月 26 日，公司董事会 2009 第 6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用邓永清为董事会秘书。

4、根据公司部分非独立董事、监事任期已届满需进行改选的情况，由公司股东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长江时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分别提名，公司 2009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的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徐品云先生、高福兴先生、邓永清先生、颜中东先生、全新娜女士续任公司董事，选举王奔先生、戴雅娟女士续任公司监事。

5、2009 年 11 月 11 日，公司董事会 2009 年第十一次会议选举徐品云先生续任董事长。

(五) 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在职员工为 19 人，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为 0 人。

员工的结构如下：

1、专业构成情况

专业构成的类别	专业构成的人数
管理人员	19
财务人员	2

2、教育程度情况

教育程度的类别	教育程度的人数
硕士以上	3
大专以上	16

六、公司治理结构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新《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切实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责任追究制度》、《公司对外担保制度》、《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司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公司风险控制与危机管理制度》、《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制度》、《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管持股变动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

报告期内，对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文件，公司法人治理情况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1) 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不断加以完善，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地位和充分行使权利；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召开并进行表决。

2) 关于控股股东和上市公司

控股股东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采取任何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地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方面做到互相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管理机构能够独立运作，确保公司的重大决策能够按照法定程序和规范要求进行。

3) 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非独立董事任期届满进行改选，经公司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按照有关规定详细披露了公司董事的个人资料；董事会规范运作和决策科学；会议程序符合规定，会议记录完整、真实，会议相关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充分。全体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依照议事规则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积极参加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组织的培训，不断提高个人素质和履职能力。

4) 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非独立董事任期届满进行改选，经公司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独立有效地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公司财务、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等；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提出相关建议和意见。

5) 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债权人、职工、用户、供应商、社会等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统一，做到诚信互惠、共同发展；全面调动利益相关体的积极性。

6) 关于信息披露和透明度

公司按照“公开、公正、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制订有《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和《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接待股东来访和投资咨询，公司设有投资者咨询电话，并通过电子信箱、传真等各种方式，确保与投资者进行有效沟通。公司所有应披露的信息均在指定的网站 www.sse.com.cn 和指定报纸上全面披露，保证股东均有平等机会获得信息。

7)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关于组织开展 2009 年上市公司治理深化整改工作的通知》（苏证监公司字[2009]318 号）相关要求，在 2007 年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基础上进行了巩固和深化，提交了《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公司治理深化工作报告》。报告期内进一步规范企业经营，完善内部管理，通过贯彻执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采取自查、自议、自改等措施展开治理深化工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保障和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治理的完善是一项长期的系统工程，需要持续地改进和提高。公司将一如既往地积极根据有关规定及时更新完善公司内部制度，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夯实管理基础，不断强化企业管理，通过完善法人治理、强化内部管理、推进信息化建设，来加强科学决策与内部控制，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和法人治理水平，促进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二)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徐品云	董事长	12	7	5	0	0	否
蓝建秋	副董事长	12	7	5	0	0	否
高福兴	董事	12	7	5	0	0	否
邓永清	董事	12	7	5	0	0	否
颜中东	董事	12	7	5	0	0	否
全新娜	董事	12	7	5	0	0	否
彭良波	独立董事	12	5	5	2	0	否
杨抚生	独立董事	12	5	7	0	0	否
安新华	独立董事	12	5	7	0	0	否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5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独立董事年度报告工作制度》，对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任职程序、行使职权原则、享有的权利、在审查关联交易中的义务、年报编制和披露过程中的责任和义务等作出了规定，按照上述工作制度的具体要求，公司独立董事认真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积极出席公司 2009 年召开的相关会议，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忠实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在 2009 年年报的编制及披露过程中，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及《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规定，积极履行职责，与公司及财务审计机构进行了充分、细致的沟通，认真、诚信、勤勉地履行了各项相关职责，积极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在报告期内发表的独立意见：

1、董事会 2009 年第三次会议

(1) 《关于授权长江国际追加银帆大厦装饰工程投资的报告》

杨抚生：希望今后在工程预算方面准确一些，并注重节省原则；

安新华：决议应提供详细追加投资说明，报经股东大会同意方可追加。

(2) 《2008 年年度报告》中，关于担保情况

彭良波：担保对象为保税科技的控股子公司，并且属于核心资企业和利润的主要来源，同意担保；

杨抚生：该担保事项是为子公司长江国际而做，鉴于长江国际经营状况良好，同意担保；

安新华：对外担保对象为公司的子公司长江国际，长江国际运行良好，不存在担保风险。

2、董事会 2009 年第七次会议

(1) 《关于原大理造纸厂分公司部分应收账款核销的报告》

彭良波：关于原大理造纸分公司部分应收账款核销，律师已出法律意见书，我同意；

杨抚生：该部分账款已经卓承律师事务所证实无法收回，且已部分提取了坏账准备，同意核销。但希望公司要吸取教训，及时清理应收账款，避免给公司带来更多不必要的损失。

安新华：核销账款历时较久，属原经营业务遗留，应尽可能追收，实在没有办法时，同意核销。

(2) 《关于提请审议“外服公司向农商行申请信用额度”的报告》

彭良波：关于外服公司向农商行申请信用额度议案，我原则同意。但在实际贷款中，一是注意控制负债率和风险；二是规范运作；三是确保专款专用，不得挪作他用。

杨抚生：同意担保，但要注意提醒外服公司重视贷款的及时回收，以避免风险。

安新华：申请贷款可以增加公司收入，同时也会带来经营资金风险，一定要严格规范运作，控制经营风险。

3、董事会 2009 年第八次会议

(1) 关于《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半年度报告》中“六、重要事项(三)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彭良波：上半年未分配利润为负数，同意不进行分配。

杨抚生：因公司未分配利润是负数，同意上半年不进行利润分配。

安新华：同意不进行半年利润分配。

(2) 关于《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半年度报告》中“六、重要事项(十一) 担保情况”

彭良波：同意上半年进行担保，到期后，应及时消除，控制连带的担保风险。

杨抚生：因长江国际完全有能力偿还该笔款项，同意担保。

安新华：同意，应敦促长江过公司尽快偿还债务。

4、董事会 2009 年第九次会议

(1) 《关于长江国际暂缓建设甲类危化品干货仓库的议案》

彭良波：考虑到实际情况，同意暂缓建设，待条件成熟时再进行。

杨抚生：因为与现保税港区政策不符，同意暂缓建设。

安新华：干货仓库有一定市场前景，建议适当时机考虑进行建设。

(2) 《关于长江国际扩建罐区二期工程的议案》

杨抚生：此项目对公司发展有重大意义，同意扩建。

安新华：要充分考虑建设期公司现金流，保证公司平稳运营。

(3) 独立董事彭良波、杨抚生、安新华对董事提名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 现就提名董事候选人事项, 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为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合法。

经审阅相关人员履历, 未发现有《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的情况, 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 或者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二、相关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三、经了解, 相关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能够胜任董事的职责要求, 上述聘任有利于公司的发展。

四、同意将上述人员作为公司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5、董事会 2009 年第十一次会议

《关于提请审议“收购张家港市扬子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的报告》

安新华：请评估公司对于评估值与净资产差异巨大进行书面说明。

6、董事会 2009 年第十二次会议

《关于提请审议扬子江物流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彭良波（委托独董安新华投票）：同意；

杨抚生：有利公司发展，同意增资。

安新华：同意对其增资，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

《关于用公司首募剩余资金向控股子公司长江国际进行增资的议案》

彭良波（委托独董安新华投票）：同意；

杨抚生：对历史遗留问题加快清理，并能提高投资效益，同意增资。

安新华：属于历史遗留问题，同意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现有主营业务，具体实施按照《募集资金管理规定》要求进行。

（三）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是否独立完整	情况说明
业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本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自主经营，业务结构完整，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上不存在同业竞争。
人员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在劳动、人事等方面完全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系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通过选举或聘任产生。
资产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资产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报告期内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也没有以资产或信誉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
机构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组织机构体系，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等机构，“三会”运作良好，各机构依法行使各自职权。
财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开立了独立的银行帐户并依法纳税。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内部控制建设的总体方案	以环境控制为前提，以风险控制为基础，注重内部控制流程，强化关键控制点建设，建立健全涵盖生产经营控制、财务管理控制、信息管理控制等方面的内控管理体系，保证公司、分公司、子公司的各项经营活动在内控体系下健康、稳定运行。
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工作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按照全面、制衡、适用、成本效益等原则，建立健全了较为完善的各项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委托南京财经大学内控项目组为公司设计了《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充分考虑了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五项基本要素，内容涵盖公司治理、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信息安全管理、子公司管理等多个方面，贯穿于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各个层面和各个环节，确保公司经营管理处于受控状态。
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情况	公司设立内部控制审计部为公司的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
内部监督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制度》、《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公司将依据相关内控制度，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收支等进行内部跟踪监督，并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包括但不限于（1）对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过程中遵

	守相关法规、政策、流程、计划、预算、程序、合同协议等遵循性标准的情况作出评价；（2）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内部控制中的风险管理状况进行审查和评价；（3）对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济管理效率和效果情况进行审计；（4）对公司领导、部门领导及控股子公司公司领导人员的任期经济责任进行审计；（5）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建设项目审计、物资采购审计等专门审计以及法律、法规规定和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要求办理的其他审计事项；（6）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建立与实施的内部控制能够为控制目标的实现提供合理的保证（有效性）进行评价，形成评价结论，出具评价报告。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安排	公司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检查监督工作进行指导，公司制定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等内部控制工作规章制度。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公司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在审计委员会下设内部控制审计部，依法独立开展公司内部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不定期对公司内部各单位及子公司的财务收支、生产经营活动等情况进行审计、核查，对经济效益的真实性、合法性、合理性做出合理评价，并对公司内部管理体系以及各单位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公司董事会要求内部控制必须渗透到决策、执行、监督和反馈等各个环节，对高风险环节应当制订严格的控制措施，消除内部控制的盲点。
与财务核算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情况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机构，在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方面均设置了较为合理的岗位和职责权限，并配备了相应的会计人员以保证财会工作的顺利进行。会计机构人员分工明确，实行岗位责任制，各岗位能够起到相互牵制的作用，批准、执行和记录职能分开。 按照《公司法》以及《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公司内部财务及会计制度，对经营管理活动中各个环节进行有效控制。明确制定了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会计报告的处理程序，以保证会计业务活动按照规定的授权进行；交易和事项能及时、准确、完整的进行记录，使会计报表的编制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账面资产与实存资产定期核对、盘点，保证账实相符；会计岗位能记录有效的经济业务，使会计报表及其相关说明能够真实、客观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整改情况	在实际运行过程中，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作良好，未发现内部控制设计及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公司将按照规范要求落实《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进一步推进内控体系的建设，完善内控长效机制，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增强防范风险能力，不断提高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效率和效果，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同时，公司将继续加强公司内审队伍建设，提高内审水平；并聘请具备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不断完善、强化公司内部控制。

（五）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正积极准备并逐步建立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经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

（六）公司是否披露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或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否

(七) 公司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 2010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对年报信息责任追究作了具体规定，明确了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及业绩预告更正等情况。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09 年 4 月 16 日	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4 月 17 日

2009 年 3 月 25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刊载了召开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09 年 4 月 16 日，大会在云南昆明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人共 2 人，代表股权 9565.67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3.66%。通过书面记名投票方式，到会股东以 2 票同意，占持有表决权股份 9565.672 万股，到会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

- 1、《公司二〇〇八年度报告及摘要》；
- 2、《公司二〇〇八年董事会报告》；
- 3、《公司二〇〇八年监事会报告》；
- 4、《公司二〇〇八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公司二〇〇九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公司二〇〇八年度分配预案》；
- 7、《公司公司章程修正议案》；
- 8、《关于续聘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09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的预案》；
- 10、《关于授权长江国际追加银帆大厦装饰工程投资的报告》。

公告临 2009—008 刊载于 2009 年 4 月 17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 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9 年 3 月 10 日	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3 月 11 日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9 年 6 月 17 日	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6 月 18 日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9 年 7 月 8 日	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7 月 9 日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9 年 11 月 11 日	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11 月 12 日

1、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2009 年 2 月 20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刊载了《云南新概念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第一次会议(传真表决)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9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09 年 3 月 10 日，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在云南昆明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人共 2 人，代表股权 9632.796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4.04%。通过书面记名投票方式，到会股东以 2 票同意，占持有表决权股份 9632.7969 万股，到会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云南新概念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自营进口业务的报告》。

该次大会没有股东提出新提案及表决的情况，也没有修改提案的情况。

公告临 2009—003 刊载于 2009 年 3 月 11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2009 年 6 月 2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刊载了《云南新概念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09 年 6 月 17 日，公司 2009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在云南昆明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人共 2 人，代表股权 9099.0091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1.04%。通过书面记名投票方式，到会股东以 2 票同意，占持有表决权股份 9099.0091 万股，到会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新概念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迁址的报告》。

该次大会没有股东提出新提案及表决的情况，也没有修改提案的情况。

公告临 2009—013 刊载于 2009 年 6 月 18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3、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2009 年 6 月 23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刊载了《云南新概念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第 7 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9 年第 3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09 年 7 月 8 日，公司 2009 年第 3 次临时股东大会在云南昆明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人共 2 人，代表股权 9086.0091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97%，通过书面记名投票方式，到会股东以 2 票同意，占持有表决权股份 9086.0091 万股，到会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

-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名称的议案》，
- (2) 《关于变更公司住所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章程修正的议案》；
- (4) 《关于原大理造纸分公司部分应收账款核销的报告》；
- (5) 《关于提请审议“外服公司向农商行申请信用额度”的报告》。

该次大会没有股东提出新提案及表决的情况，也没有修改提案的情况；

公告临 2009—018 刊载于 2009 年 7 月 9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4、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2009 年 10 月 15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刊载了《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09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09 年 11 月 11 日，公司 2009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大会在张家港保税区北京路保税科技大厦 5 楼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人共 2 人，代表股权 8913.2177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通过书面记名投票方式，到会股东以 2 票同意，占持有表决权股份 8913.2177 万股，到会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

- (1) 《关于长江国际暂缓建设甲类危化品干货仓库的议案》；
- (2) 《关于长江国际扩建罐区二期工程的议案》；
- (3) 《关于提名徐品云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以累积投票选举方式）；
- (4) 《关于提名高福兴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以累积投票选举方式）；
- (5) 《关于提名邓永清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以累积投票选举方式）；
- (6) 《关于提名颜中东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以累积投票选举方式）；
- (7) 《关于提名全新娜女士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以累积投票选举方式）；
- (8) 《关于提名王奔先生为监事候选人的议案》（以累积投票选举方式）；
- (9) 《关于提名戴雅娟女士为监事候选人的议案》（以累积投票选举方式）；
- (10) 《公司章程修正议案》；
- (11) 《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正议案》；
- (12) 《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修正议案》；
- (13) 《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修正议案》；
- (14) 《公司独立董事制度修正议案》；

(15) 《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修正议案》；

(16) 《公司责任追究制度修正议案》；

(17) 《公司对外担保制度修正议案》。

该次大会没有股东提出新提案及表决的情况，也没有修改提案的情况；

公告临 2009—028 刊载于 2009 年 11 月 12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八、董事会报告

(一)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2009 年，在应对国际金融危机一揽子计划的积极作用下，我国经济开始复苏，化工物流市场先抑后扬，在启稳回升后呈现良好势态。公司积极应对市场的变化，充分发挥本企业在区域内的品牌优势、规模优势和良好的商业信誉，强化现有货源维护与开发，科学组织生产，加强经营管理，强化诚信建设，不断提高生产效率和服务水平，延伸化工物流服务，开拓经营理念和市场空间，促进了公司稳健发展，2009年全年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较去年大幅增长

2009年度，公司审时度势，根据国内外形势的变化及时调整经营品种，坚持做大权重品种，压缩劣势品种，培育优质客户，强化内部控制风险，各项生产指标和经济效益均呈现较大增长，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4920.9万元，较上年11418.15万元增加118.26%，实现利润总额7503.63万元，较上年4718.76万元增加59.0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435.54万元，较上年3528.97万元增加54.03%。

(2) 始终坚持突出、做大和夯实主营业务，确保公司又好又快发展

长三角地区发达的经济具有着巨大的物流市场潜力，2009年12月，张家港保税港区(一期)通过国家十一部委联合验收，成为我国第二家区域整合型保税港区，也是我国唯一的位于县域口岸的保税港区，规划面积4.1平方公里。目前，张家港已成为我国最大的液体化工品集散地之一，这给公司发展提供了非常广阔的发展空间。

首先，子公司长江国际在罐容紧张的前提下，在继续租赁中油泰富3万立方米储罐的基础上再次增租罐容8800立方米，从而使公司储罐罐容达到了22.78万立方米；其次，加快推进扩建8.9万立方米化工储罐工程，到2009年年底，主体工程已完成85%工作量；第三，严格论证立项11.65万立方米储罐扩建项目，目前已经完成环评、安评、施工设计等手续。

(3) 以化工仓储为核心，推动内部资源整合，共享平台，构建物流供应链

2009年，公司加快了内部资源的整合，根据迅猛发展的化工行业及其对仓储物流的巨大需求，依托公司在业内的品牌效应，共享客户资源平台，初步构建出一条清晰的物流供应链。一方面，公司收购了扬子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并将其迁入保税物流园区，同时

根据发展态势对其股权结构和注册资本进行了必要的调整；另外一方面，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扬子江物流大幅增资，调整其股权结构和经营范围，并更名扬子江物流服务公司，明确其在整个物流链中的地位和作用。

(4) 尝试性开展商贸经营

2009年，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拓展经营，尝试性开展化工品PTA的商贸经营，在受限资金总额的基础上依旧取得了较好成绩，超额完成了年初的目标任务。

(5) 以公司迁址为契机，整合盘活公司存量资产

2009年7月，公司注册地从云南昆明迁址江苏张家港，搬迁公司注册地和办公地，出售了昆明总部部分房产。经过整合，盘活了存量资产理顺了内部管理结构，开拓了管理和经营思路，为做大做强现代物流企业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公司是否披露过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否

2、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
码头仓储	134,680,551.61	28,553,067.75	78.8	21.31	1.44	增加 4.15 个百分点
化工品贸易	107,680,424.54	105,243,966.61	2.26	100	100	增加 100 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	249,208,952.18	118.26

本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全部在江苏张家港保税区内实现。码头仓储收入是子公司长江国际从事的液体化工品仓储和码头使用等的营业收入，占本公司 2009 年度营业收入的 54.04%；化工品贸易收入是子公司外服公司自今年起从事化工品 PTA 经营贸易的营业收入，占本公司 2009 年度营业收入的 43.21%；运输收入占本公司 2009 年度营业收入 0.52%，由子公司扬子江化学品运输公司实现；其他销售收入占本公司 2009 年度营业收入 1.06%，由子公司扬子江物流公司收取代理服务费、子公司外服公司收取房屋土地租金等实现。

3、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11,871.86万元，占采购总额比重82%。

前五名客户销售总额为12,598.19万元，占公司本年营业收入的51.15%。

4、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及财务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及原因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额	增减幅度 (%)
货币资金	7570.12	3369.46	4200.66	124.67
存货	2707.54	145.34	2562.2	1762.90
投资性房地产	2532.61	1519.38	1013.23	66.69
在建工程	5156.51	1921.02	3235.49	168.43
无形资产	9796.05	7530.24	2265.81	30.09
应付账款	4879.46	1371.95	3507.51	255.66
应交税费	1732.98	790.87	942.11	119.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4250.00	-4250.00	-100.00
长期借款	8000.00		8000.00	100.00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增减额	增减幅度 (%)
营业收入	24920.90	11418.15	13502.75	118.26
管理费用	2738.94	2079.38	659.56	31.72
财务费用	186.75	498.6	-311.89	-62.55
营业外收入	259.24	508.93	-249.69	-49.06
营业外支出	72.83	946.47	-873.64	-92.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的净利润	5435.54	3528.97	1906.57	54.03

1、货币资金较年初增加了 4200.66 万元，增加了 124.67%，主要是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本期营业额上升，客户回款良好。

2、存货较年初增加了 2562.2 万元，增了 1762.9%，主要是外服公司进口了价值 2571.82 万元的 PTA 货物。

3、投资性房地产较年初增加了 1013.23 万元，增加 66.69%，主要是本年将公司在昆明证券大厦的房产列入投资性房地产，公司总部迁至张家港后，此处房产用于出租。

4、在建工程较年初增加 3235.49 万元，增加 168.43%，主要是长江国际本期新建储罐工程的投入较大。

5、无形资产较年初增加 2265.81 万元，增加 30.09%，主要是长江国际购入翠德土地 58.96 亩。

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年初减少 4250 万元，减少 100%，是长江国际在本年度将以前贷款归还；长期借款增加 8000 万元，增加 100%，是长江国际为扩建储罐工程向银行贷款。

7、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13502.75 元，增加 118.26%，主要是外服公司本期营业额增幅较大。

8、管理费用较上年增加 659.56 万元，增加 31.72%，主要是（1）办公等费用增加；（2）长江国际公司租赁中油泰富储罐租赁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

9、财务费用较上年减少了 311.89 万元，减少 62.55%，主要是本年度长江国际（1）归还银行贷款 4250 万元致减少了借款利息，（2）同期新增项目贷款 8000 万元的贷款利息作了资本化处理。

10、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减少 249.69 万元，减少 49.06%，主要是（1）公司出售部分昆明房产列入营业外收入 206.4 万元；（2）上年同期有预计负债转回营业外收入 492 万元。

11、营业外支出 72.83 万元较上年减少 873.64 万元，减少 92.31%，主要是上年同期长江国际产生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2、净利润较上年增加 1906.57 万元，增加 54.03%，主要是（1）长江国际开展的仓储码头业务经营取得较好业绩，收入增加；（2）外服公司开展 PTA 贸易业务使经营扭亏为盈；（3）公司出售了部分昆明房产增加收入。

5、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同比变动及说明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增减额	增减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83.13	5676.97	3006.16	52.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52.49	1320.86	-9173.35	-694.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2.97	-4364.94	7737.91	177.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00.66	2632.89	1567.77	59.55

（1）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8683.13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3003.16 万元，增加 52.95%，主要是仓储码头业务增长，以及 PTA 贸易业务的拓展，加快了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852.49 万元，较上年减少了 694.50%，主要是
 (1) 流入方面：本期公司总部出售部份房产所增加的现金流少于去年同期外服公司出售土地所增加的现金流；(2) 流出方面，本期长江国际支付购置翠德土地款项及新增 8.9 万立方米储罐在建工程相关款项。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2.97 万元，较上年增了 177.27%，主要是本期长江国际新增 8.9 万立方米储罐项目向银行贷款及偿还到期贷款。

6、主要控股子公司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公司下属共五个子公司，2009 年度的主要业务和收入由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完成。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2009 年总资产	2009 年净资产	2009 年营业收入	2009 年净利润
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	10,000	40344.74	21679.03	13817.50	5452.26
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12,800	22341.42	16002.24	11080.07	547.08
张家港保税区长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	1940.39	1937.31	—	-0.25
张家港保税区扬子江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1,500	1607.35	1495.38	73.08	0.59
张家港保税物流园区扬子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	500	781.55	611.20	129.72	7.42

(1) 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 2009 年度经营情况

2009 年，面对国际金融危机对化工仓储市场的影响，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审时度势，经过对市场需求及发展趋势的深入调查研究，提前对储罐、货源进行计划，并及时租赁中油泰富公司储罐以缓解罐容紧张与来货量激增的矛盾，在确保常规货物的接卸需求的同时，注重扩大权重优良品种，适当压缩市场需求趋向萎缩的品种，通过实施一系列有效的措施，公司在区域内的规模效应和品牌效应愈发突出显现。例如，目前华东地区二甘醇贸易量有 95%是通过长江国际实现。经过努力，长江国际公司超额完成了 2009 年度的经营计划，各项主要经营指标同比均有不同程度提高，创下历史最好水平。全年靠船同比增长 8.32%，接卸货物总量同比增长 24.61%，码头吞吐量同比增长 19.76%，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3817.50 万元，同比增长 23.21%；实现利润总额 7452.70 万元，同比 4917.70 增长 51.55%，实现净利润 5452.26 万元，同比增长 46.56%（去年为

扩建罐区拆除原办公楼等四幢房屋，该固定资产提前报废致减少公司当期利润总额 892.88 万元）。

报告期内，长江国际公司实施了扩建储罐工程，报告期末扩建 8.9 万立方米化工储罐项目已完成工程量 85%，将于 2010 年竣工投用；11.65 万立方米储罐扩建项目已经完成环评、安评、施工设计等手续，预计 2010 年 3 月将实施招投标。扩建储罐建成投用后，将有效缓解仓储罐容的供求压力，推动长江国际做大做强品牌和业务，提高经济效益。

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4 月 19 日，现拥有的码头座落于张家港保税区内长江沿岸，年吞吐量可达 300 万吨；码头后方陆域配套的储罐主要用于液态化工原料的储存和中转。本报告期末该公司注册资本：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徐品云，经营范围：保税仓储、货物中转、装卸；转口贸易、国内保税区企业间的贸易，与区外有进出口经营权的企业间的贸易。本公司直接持有其股份 9000 万元，占总股份的 90%，本公司的另一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股份 1000 万元，占总股份的 10%，本公司实际持有该公司股份 99.12%。本公司在 2010 年 2 月份对该公司进行增资注册资本，有关详细情况请查阅本报告本章“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2) 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服务投资有限公司 2009 年经营情况

为扭转因土地批租业务萎缩导致经营亏损的状态，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积极拓展经营，利用自身具备的有利条件，开展了以化工品 PTA 为主要品种的经营贸易，全年共进口货物量 22088 吨，完成销售 18051 吨，。此外公司还兼做了部分代理采购业务、土地使用权出租业务。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1080.07 万元，同比 121.54 增长 9016.40%，实现利润总额 564.87 万元，同比-96.14 增长 6875.49%，实现净利润 547.08 万元（含长江国际向股东实施 2008 年利润分配 500 万元），同比-96.44 增长 6672.75%，实现了扭亏为盈。

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8 月 21 日，注册资本 128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徐品云，经营范围：涉及外商投资、建设、生产、经营、管理全过程中的相关服务；及土地开发、基础设施建设；生物高新技术应用、开发；高新技术及电子商务、网络应用开发；转口贸易，国际贸易；参与项目投资；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本公司持有该公司股份 91.2%。

(3) 本报告期张家港保税区长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未开展业务。

(4) 张家港保税区扬子江物流服务有限公司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3.07 万元，比上年减少 39.29%，净利润 0.59 万元。

(5) 张家港保税物流园区扬子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是今年收购的子公司，从十月份起列入本公司合并报表。10—12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了 129.72 万元，净利润 7.42 万元。

7、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2009 年 3 月国务院发布了《物流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提出“十大主要任务”、“九大重点工程”和“九项政策措施”，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型综合物流企业集团，初步建立起布局合理、技术先进、节能环保、便捷高效、安全有序并具有一定国际竞争力的现代物流服务体系，随着这些原则性文件的配套细则、专项规划的陆续出台，2010 年将成为中国物流业具有划时代意义的一年。

2009 年 12 月，张家港保税港区（一期）通过国家十一部委联合验收，成为我国第二家区域整合型保税港区，也是我国唯一的位于县域口岸的保税港区，规划面积 4.1 平方公里。保税港区的政策环境和经营基础，以及配套区江苏扬子江国际化工园以及区内发达的物流交通网络，形成了非同一般的物流载体，给区内现代物流业带来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我公司的仓储码头位于于张家港保税港区内长江沿岸，经过多年发展，在该区域占有较大的市场份额，具有相应的品牌、规模和管理优势。公司将抓住机遇，借助国家物流产业振兴规划实施的强大动力，充分运用政策优势、自然环境优势，以及企业自身优势，加快整合资源，抓紧产能升级扩建，积极拓展新业务，做好物流服务创新。

在城市化进程加快和土地、码头资源紧缺的背景下，现代化、规模化、品牌化的液体化工仓储将逐渐成为一种稀缺资源，公司在拥有大量仓储资源的基础上又进一步扩展物流服务、配送等上下游业务，这些优良业务的弹性将使公司获得更大的发展空间。

8、新年度的重点工作及经营计划

公司将在 2010 年的经营工作中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是严控风险，夯实安全生产管理。牢固树立“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思想，切实加强风险防控意识，完善内控制度建设，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的安全工作理念，加大对重点场所、重点设施的管理，确保可查可控，排除隐患，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二是共享平台，完善物流供应链。依托公司在业内的品牌效应，以长江国际为平台、扬子江物流和化学品运输为两翼，连接上下游，进一步完善物流供应链。实现运营效率更高、使用成本更低、客户更加满意、企业效益更好的目标。

三是深入推进各项重点工程建设。扩建 8.9 万立方米储罐工程进入冲刺收尾阶段，竣工验收之后将交付使用；扩建 11.65 万立方米储罐工程将在 3 月后完成招投标程序，开工建设；罐区老栈台改造与集中交换站建设正在加紧编制方案，即将完成施工设计；引入 CCIC 实验室的综合实验楼已经开工建设；公司将全力以赴确保工程的推进及工程项目及时安全的完工。

四是加大培训，提高员工综合素质。明确思想，构建公司培训管理体系；深入推进相关领域培训，切实提升员工业务技能；积极探索，稳步推进员工资质考评；积极组织业务技术比赛，全面提升服务水平，全方位提高员工综合素质。

(二) 公司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报告期内投资额	8573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5242.34
上年同期投资额	3330.66
投资额增减幅度(%)	157.4

单位：万元

本年度主要投资项目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上年度主要投资项目	上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长江国际在建工程	5665.56	长江国际在建工程	2745.66
长江国际收购翠德土地	2299.44	长江国际购买银帆大厦	585
公司收购、增资扬子江运输公司	608		
合计	8573	合计	3330.66

被投资的公司情况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备注
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	保税仓储、货物中转、装卸；转口贸易、国内保税区企业间的贸易，与区外有进出口经营权的企业的贸易。	99.12	本公司直接持有其股份 90%，本公司另一子公司外服公司持有其股份 10%，本公司实际持有该公司股份 99.12%。
张家港保税物流园区扬子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	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罐式）（限按道路运输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	100	

本年度增加的投资额主要是（1）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本年度在建工程增加额和收购翠德土地。在建工程中主要项目是扩建 8.9 万立方米化工罐区仓储工程项目；收购翠德土地事项请查阅本年度报告“重要事项”中有关内容。（2）公司收

购及增资子公司张家港保税物流园区扬子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该事项请查阅本年度报告“重要事项”中有关内容。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新增投资项目,所列示的投资情况为以前年度剩余资金及其变更使用情况。

2、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变更投资项目资金总额	800								
变更后的项目名称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项目拟投入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变更项目的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项目进度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向控股子公司长江国际进行增资	日处理 100 吨浆黑液碱回收节能项目剩余资金	762.84	800	是			2010 年 2 月完成		
合计	/	762.84	800	/	-	/	/	/	/

根据 2010 年 1 月 18 日召开的本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 2010 年 2 月份完成了首次募集资金剩余资金变更使用的工作。

日处理 100 吨浆黑液碱回收节能项目是 1997 年公司首次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原计划总投资 6044.79 万元,其中运用募集资金 3044.79 万元,于 1997 年 3 月投入建设,1999 年上半年建设期基本结束。“日处理 100 吨浆黑液碱回收节能项目”是“年产两万吨兰桉造强韧箱板纸项目”(该项目因国家宏观政策改变影响而停建,经公司 199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该项目募集资金 2573 万元已变更为购买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573 万元出资额)的部分配套设计。按招股说明书承诺,“日处理 100 吨浆黑液碱回收节能项目”的募股资金 3044.79 万元在建设期投入使用 2541 万元,剩余 503.79 万元应在生产期投入使用。1998 年长江中下游遭受特大洪灾,为保护生态环境,国务院发出在长江中上游流域全面禁止采伐天然林的通知,1998 年 10 月 1 日起云南省全面停止了金沙江流域和西双版纳州区域内天然林采伐。受禁伐天然林政策的影响,公司造纸业务停产,导致该项目建成后不具备生产条件而未能如期投产。2002 年,为降低由于

国家宏观政策变化导致公司首发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损失，公司将该项目生产设备以 518 万元价格转让给四川省眉山丰华纸业有限公司。收回资金 518 万元按募集资金投入该项目比例返回到募集资金项下的资金为 259.05 万元，加上尚未投入使用而暂用为补充公司生产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503.79 万元，该项目实际剩余募集资金 762.84 万元，占首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13.58%。

2009 年 12 月 29 日，公司董事会召开 2009 年第十二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公司首募剩余资金向控股子公司长江国际进行增资的议案》，同意将首次募集资金剩余资金 762.84 万元由原暂用为补充公司生产流动资金使用，变更为向控股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额为 800 万元，其中使用首募剩余资金 762.84 万元，公司自有资金 37.16 万元，用于投入长江国际 8.9 万立方储罐扩建项目及偿还长江国际 8.9 万立方储罐扩建项目的部分项目贷款。该募集资金变更使用事项得到公司 2010 年 1 月 18 日召开的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独立董事在公司董事会 2009 年第十二次会议上对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表的意见：

(1) 彭良波：同意；（独立董事彭良波因出差在外委托独立董事安新华出席董事会会议并进行表决。）(2) 安新华：属于历史遗留问题，同意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现有主营业务，具体实施按照《募集资金管理规定》要求进行。(3) 杨抚生：对历史遗留问题加以清理，并能提高投资效益，同意增资。

监事会在监事会 2009 年第九次会议决议中对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意见：公司将首募剩余资金由原暂用为补充公司生产流动资金使用，变更为向控股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本次增资额为 800 万元（其中首募剩余 762.84 万元，公司自有资金 37.16 万元）投入长江国际 8.9 万立方储罐扩建项目，用于偿还长江国际 8.9 万立方储罐扩建项目的部分项目贷款。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事项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能实施。监事会督促公司认真，规范、审慎做好首募剩余资金使用的相关工作。

2010 年 2 月 22 日，长江国际完成增资工作，注册资本增加到 1.08 亿元，取得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随后，长江国际将该增资专用款项 800 万元偿还了建设银行张家港支行扩建 8.9 万立方新储罐的部分专项贷款。至此，公司首次募集资金剩余资金变更使用的工作已全部完成。

关于日处理 100 吨浆黑液碱回收节能项目及本次变更事项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刊载于 2010 年 3 月 4 日、2010 年 1 月 19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2003 年 2 月 13 日、2002 年 12 月 3 日、2002 年 8 月 22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本公司公告临 2010—006、临 2010—003、临 2009—031、临 2009—033、临 2003—005、临 2002—019、临 2002—013。

2010 年 3 月 25 日，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天圆全专审字[2010] 100040701 号）：经审核，保税科技前次募投资报告的编制符合中国证监会《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在所有重大方面反映了保税科技截至 2010 年 3 月 25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3、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扩建 8.9 万立方米化工罐区仓储工程项目	8,473.34	已完成 85% 工程量	无
扩建 11.65 万立方米化工罐区仓储工程项目	12,759.00	已完成部分前期工作	—
新建甲类（干货）化工仓库项目		项目缓建	—
合计	21,232.34	/	/

1) 扩建 8.9 万立方米化工罐区仓储工程项目

为适应市场需求，培植新的经济增长点，促进可持续发展，经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3 月 23 日召开的 2008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2008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自筹资金扩建 89000m³ 化工罐区仓储工程。

扩建 8.9 万立方米化工罐区仓储工程项目投资总额 8473.34 万元，投资回收期 3.89 年（税后）。根据市场情况，该项目实施运行后，预计年仓储中转总量为 900,000 吨，仓储中转费平均按 50 元/吨计算，达产年营业收入约 4500 万元。考虑本项目 1 年左右的建设期，投产期 1 年，达产期为 10 年，计算期为 12 年，故年均营业收入约 4377.27 万元。经计算生产成本、营业税金、营业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固定资产折旧等费用年均总成本约 999.92 万元，年均利润总额为 3320.7 万元，年均所得税为 830.18 万元，年均净利润为 2490.53 万元，总投资收益率为 39.19%，预测投资回收期为 3.89 年（税后），预测财务内部收益率约为 34.94%（税后）。

该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长江国际预留空地内,库置南边近靠南京路、西侧为港澳路高架、东面是港区道路、北边为公司预留空地。项目占地面积 56988 m²,其中建构筑物占地面积 29449.37 m²,总建筑面积 30489.37 m²。

相关详细内容请查阅登载于 2008 年 4 月 22 日、2008 年 3 月 26 日、2009 年 8 月 26 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本公司公告临 2008—011、临 2008—001、临 2008—003、2009 年半年度报告。

扩建 8.9 万立方米化工罐区仓储工程项目于 2009 年 2 月 2 日正式开工建设,截至本报告期末已完成 85%的工作量,预计将在 2010 年上半年建成后投入使用。

2) 扩建 11.65 万立方米化工罐区仓储工程项目

为在日益增长的化工物流市场中取得更大份额,更充分地发挥子公司长江国际在区域内散化液体行业中的品牌优势和规模经营优势,经 2009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 2009 年第九次会议批准,2009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的公司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长江国际以独立投资形式进行扩建罐区二期 116500m³ 化工罐区仓储工程,

扩建 11.65 万立方米化工罐区仓储工程项目是长江国际对 8.9 万立方米罐区二期工程的扩容。项目投资总额 12759 万元(建设投资 9795 万元,土地资金 2964 万元),资金由长江国际自筹(含银行贷款 5000 万元);项目建设内容:1#罐区(7×5000m³+1×1500m³)、2#罐区(8×10000m³)以及配套的给排水、消防系统;项目建设期 1 年,投资回收期 6.2 年(税后,含建设期),预计使用年限 20 年。

根据目前的市场情况,该项目实施运行后,年仓储收入 4500 万元。项目建设期为 1 年,预计使用年限 20 年,计算项目维护成本、固定资产折旧、贷款利息等费用年均总成本、销售税金和附加,年均利润总额为 3290 万元。投资收益率为 25.71%,预测投资回收期为 6.2 年(税后,含建设期),预测财务内部收益率约为 19.28%(税后)。

扩建 11.65 万立方米化工罐区仓储工程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长江国际 8.9 万立方米罐区扩建一期工程的南侧,原甲类危险品干货仓库规划用地和长江国际预留发展用地内,项目占地面积 45570 平方米。

独立董事对该扩建项目的独立意见:(1)独立董事杨抚生女士:此项目对公司发展有重大意义,同意扩建;(2)独立董事安新华先生:要充分考虑建设期公司现金流,保证公司平稳运营。

相关详细内容请查阅登载于 2009 年 11 月 12 日、2009 年 10 月 15 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本公司公告临 2009-028、临 2009-023、临 2009-024。

目前已完成项目的环评、安评、施工设计等工作，预计将于 2010 年 3 月实施招投标。

3) 甲类（干货）化工仓库项目缓建的情况

根据《国务院关于同意设立张家港保税港区的批复》（国函[2008]105 号）文件，国务院批准江苏省政府、海关总署在整合张家港保税区和保税物流园区的基础上设立张家港保税港区，封关验收后不再保留张家港保税区和保税物流园区。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国际”）原计划新建的甲类危化品干货仓库项目位于张家港保税物流园区内，拟经营货物的性质多为内贸货物，与现行保税港区政策不相符合。根据实际情况，本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10 月 13 日召开 2009 年第 9 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长江国际暂缓建设甲类危化品干货仓库的议案》，决定暂缓在原规划区域建设甲类危化品干货仓库，甲类危化品干货仓库另行选址建设。原甲类危险品干货仓库规划用地改用于扩建 11.65 万立方米化工罐区仓储工程项目。

长江国际甲类危化品干货仓库项目是由 2008 年 3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 2008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2008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建设的。相关公告临 2008-011、临 2008-001、临 2008-02、临 2007-006 登载于 2008 年 4 月 22 日、2008 年 3 月 26 日、2007 年 3 月 28 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独立董事为甲类（干货）化工仓库项目缓建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1）独立董事彭良波先生：考虑到实际情况，同意暂缓建设，待条件成熟时再建。（2）独立董事杨抚生女士：因为与现行保税港区政策不符，同意暂缓建设。（3）独立董事安新华先生：干货仓库有一定市场前景，建议适当时机考虑进行建设。

前述 1) 扩建 8.9 万立方米化工罐区仓储工程项目、2) 扩建 11.65 万立方米化工罐区仓储工程项目、3) 甲类（干货）化工仓库项目的建设用地均指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部分预留土地（张家港保税区码头区南京路北侧）。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曾于 2007 年 3 月 27 日收到张家港市国土资源局《告知书》，要求按照国家法规无偿收回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闲置超过两年的位于张家港保税区码头区南京路北侧面积为 57893.3 平方米（折合 86.84 亩）国有土地使用权。2007 年 4 月 17 日听证会后至今未收到相关意见。

扩建 8.9 万立方米化工罐区仓储工程项目、甲类（干货）化工仓库项目、扩建 11.65 万立方米化工罐区仓储工程项目获得张家港市规划局、张家港保税区经济发展局、苏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张家港市安监局、苏州市安全生产监督局、张家港市卫生局、苏州市环境工程技术评估中心、张家港市环保局、苏州市环保局等相关管理部门的审批或备案。

相关信息临 2008—011、临 2008—001、临 2008—02、临 2008—003、临 2007—006 登载于 2008 年 4 月 22 日、2008 年 3 月 26 日、2007 年 3 月 28 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报告期末，扩建 8.9 万立方米化工罐区仓储工程项目的建设工程已完成 85%；扩建 11.65 万立方米化工罐区仓储工程项目正在开展各项前期工作。

(三) 陈述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讨论结果，以及对有关责任人采取的问责措施及处理结果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

(四)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增加了张家港保税物流园区扬子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

(五)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12 次会议。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董事会 2009 年第一次会议	2009 年 2 月 19 日	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2 月 20 日
董事会 2009 年第二次会议	2009 年 3 月 10 日	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3 月 11 日
董事会 2009 年第三次会议	2009 年 3 月 23 日	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3 月 25 日
董事会 2009 年第四次会议	2009 年 4 月 20 日	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4 月 22 日
董事会 2009 年第五次会议	2009 年 5 月 19 日	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5 月 20 日
董事会 2009 年第六次会议	2009 年 5 月 26 日	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5 月 27 日
董事会 2009 年第七次会议	2009 年 6 月 21 日	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6 月 23 日
董事会 2009 年第八次会议	2009 年 8 月 22 日	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8 月 26 日

董事会 2009 年第九次会议	2009 年 10 月 13 日	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10 月 15 日
董事会 2009 年第十次会议	2009 年 10 月 27 日	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10 月 29 日
董事会 2009 年第十一次会议	2009 年 11 月 11 日	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11 月 13 日
董事会 2009 年第十二次会议	2009 年 12 月 29 日	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各次会议相关情况如下：

(1) 董事会 2009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09 年 2 月 19 日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不同意，审议通过了：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自营进口业务的报告》；决定于 2009 年 3 月 10 日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临 2009—002 登载于 2009 年 2 月 20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 董事会 2009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09 年 3 月 10 日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不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迁址的报告》。会议决议公告临 2009—004 登载于 2009 年 3 月 11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3) 董事会 2009 年第三次会议于 2009 年 3 月 23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不同意，审议通过了：《对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8 年年度审计工作总结》、《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披露薪酬的审核意见》、《公司 2008 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08 年董事会报告》、《公司 2008 年总经理报告》、《公司 200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0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 2008 年度分配预案》、《公司章程修正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关于续聘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09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的预案》、《关于授权长江国际追加银帆大厦装饰工程投资的报告》；决定于 2009 年 4 月 16 日召开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临 2009—005、《公司 2008 年度报告》及摘要登载于 2009 年 3 月 25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4) 董事会 2009 年第四次会议于 2009 年 4 月 20 日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不同意，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登载于 2009 年 4 月 22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5) 董事会 2009 年第五次会议于 2009 年 5 月 19 日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不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昆明总部部分房产的报告》。会议决议公告临 2009—010 登载于 2009 年 5 月 20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6) 董事会 2009 年第六次会议于 2009 年 5 月 26 日以现场和电话会议相结合方式召开，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不同意，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秘书《辞职报告》、《关

于提名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会议决议公告临 2009—011 登载于 2009 年 5 月 27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7) 董事会 2009 年第七次会议于 2009 年 6 月 21 日以现场和电话会议相结合方式召开，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不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名称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住所的议案》、《关于公司章程修正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办公地址、联系电话及传真的议案》、《关于原大理造纸分公司部分应收账款核销的报告》、《关于提请审议“外服公司向农商行申请信用额度”的报告》；决定于 2009 年 7 月 8 日召开公司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临 2009—014 登载于 2009 年 6 月 23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8) 董事会 2009 年第八次会议于 2009 年 8 月 22 日召开，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不同意，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0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登载于 2009 年 8 月 26 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9) 董事会 2009 年第九次会议于 2009 年 10 月 13 日以现场和电话会议相结合方式召开，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不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长江国际暂缓建设甲类危化品干货仓库的议案》、《关于长江国际扩建罐区二期工程的议案》、《关于提名徐品云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高福兴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邓永清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颜中东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全新娜女士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章程修正议案》、《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正议案》、《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修正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制度修正议案》、《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修正议案》、《公司责任追究制度修正议案》、《公司对外担保制度修正议案》。会议决议公告临 2009—023 登载于 2009 年 10 月 15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0) 董事会 2009 年第十次会议于 2009 年 10 月 27 日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不同意，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 2009 年第三季度报告》登载于 2009 年 10 月 29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1) 董事会 2009 年第十一次会议于 2009 年 11 月 11 日召开，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不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推荐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收购张家港市扬子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的报告》、《关于提请审议“张家港扬子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要求增添危化品运输车辆”的报告》、《关于提请审议“长江国际新建综合实验楼”的报告》、《公司总经理工作细

则修正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修正议案》、《公司投资管理制度修正议案》、《公司信息披露制度修正议案》。会议决议公告临 2009-029 登载于 2009 年 11 月 13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2) 董事会 2009 年第十二次会议于 2009 年 12 月 29 日召开, 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不同意, 审议通过了: 《关于提请审议“扬子江物流公司转让所持扬子江化学品运输公司股份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增加张家港市扬子江化学品运输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扬子江物流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扬子江物流公司股东变更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扬子江物流公司相关变更事项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长江国际 200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用公司首募剩余资金向控股子公司长江国际进行增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公司风险控制与危机管理制度》、《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制度》、《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管持股变动管理制度》。会议决议公告临 2009-031 登载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和决策需要, 公司在报告期内共召开了五次股东大会。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法规的规定, 本着对股东认真负责的态度, 认真贯彻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3、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以及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2009 年 11 月 11 日, 公司召开董事会 2009 第 11 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议案确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委员为: 彭良波(独立董事)、杨抚生(独立董事)、邓永清, 杨抚生女士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现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履职情况作如下报告:

2010 年年初, 审计委员会组织学习了《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公告》(中国证监会公告[2009]3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关于做好江苏辖区上市公司 2009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苏证监公司字[2010]48 号）等文件。

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审计委员会在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编制期间，在不干扰会计师事务所按照相关规定行使审计职权的情况下，全程参与了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

（一）确定总体审计计划

2010 年年初，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过与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天圆全”）及公司财务部门沟通，协商确定了年报审计的时间安排，并形成了《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报告流程》，同时公司收到了北京天圆全发来的《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体审计策略》。

（二）在年报审计的注册会计师进场审计前审阅了公司编制的未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

2010 年 1 月 22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展开了年审会计师进场前审阅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工作，以非现场方式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第一次审阅。特别提出：

（1）在后续会计师事务所现场审计存货盘点中，要关注存货的数量是否账实一致，同时结合存货盘点，检查收入确认的合理性、准确性，确定期末存货余额的恰当性；

（2）销售收入的确认标准要符合现行会计准则的要求，重点关注长江国际应收款项；

（3）关注在建工程及新增固定资产；

（4）要求报表编制过程保持客观、公正、准确，要符合政策指引规范。

（三）督促会计师事务所按期出具审计报告

2010 年 2 月 11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委托公司财务总监以电话督促的方式督促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在限定时间内提交审计报告，以确保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的正常披露。

（四）年审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再次审阅财务报表

2010 年 3 月 5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采取电话和传真的方式对公司初定稿的财务会计报表进行了第二次审阅。提出如下意见：

（1）按照《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公告》（中国证监会公告[2009]34 号）的要求，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财务信息披露规范；

（2）该披露的内容一定要披露，披露的内容要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文字表述要严谨；

(3) 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应按照总体审计计划尽快完成审计工作，以保证公司 2009 年度报告的如期披露。

(五) 审议定稿的财务报告，并对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 2009 年年报审计工作进行总结

在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 2009 年年度审计报告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3 月 8 日召开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0 年第 2 次会议（传真表决），就公司 2009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形成了决议，提交董事会审议。

审计委员会在对北京天圆全在公司 2009 年年度审计服务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后认为：北京天圆全在公司 2009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中，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09 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六) 续聘或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

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提议续聘北京天圆全为公司 2010 年度审计机构。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 2009 年年报中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经过对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函证，以及公司财务总监核对确认，年度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实际领取的薪酬与披露的数据相符。

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

(1) 2009 年度内公司没有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2) 同意公司年报披露的对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薪酬数额。

(六)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09 年度分配预案

经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09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54,355,413.00 元，未分配利润为-22,031,531.46 元。考虑公司目前实际情况，拟作分配预案：2009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七) 公司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	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
未分配利润为负数	补充公司经营所需资金、冲抵未分配利润负数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书面独立意见如下：

独立董事彭良波先生：考虑到公司累计亏损尚未弥补完毕，同时，经营活动不断扩大和发展，同意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独立董事杨抚生女士：因未分配利润为负数，同意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

独立董事安新华先生：同意本期利润弥补前期亏损，暂不进行分配。

(八) 公司前三年分红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的净利润	比率(%)
2008	0	3528.97	0
2007	0	1714.23	0
2006	0	1179.61	0

(九) 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为规范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材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进一步强化内幕信息知情和外部信息使用人的登记管理，规范其买卖公司股票行为，防止内幕交易行为。

(十一) 其他披露事项

公司继续选定《上海证券报》为信息披露报刊。

九、监事会报告

一、2009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一) 2009 年度监事会共召开了九次会议，会议召开情况及审议内容如下：

1、2009 年 3 月 23 日，监事会以现场方式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会议，监事 5 人全部出席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不同意，通过了：《公司监事会 2008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公司 200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0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监事会对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会议决议公告临 2009—006 刊载于 2009 年 3 月 25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2009 年 4 月 20 日，监事会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 2009 年第二次会议，在规定时间内收到 5 位监事的传真表决票，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不同意，通过了《监事会对公司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3、2009 年 6 月 21 日监事会召开的 2009 年第三次会议，全体监事列席了公司董事会 2009 年第七次会议。

4、2009 年 8 月 22 日，监事会以现场方式召开 2009 年第四次会议，监事 5 人全部出席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不同意，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半年度报告》、《监事会对公司 2009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5、2009 年 9 月 28 日，监事会以现场方式召开 2009 年第五次会议，监事 5 人全部出席会议，对长江国际扩建 8.9 万立方米化工罐区仓储工程项目的建设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

6、2009 年 10 月 13 日，监事会以现场方式召开 2009 年第六次会议，监事 5 人全部出席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不同意，通过了：《关于提名王奔先生为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戴雅娟女士为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修正案》、《公司监事会工作规则修正案》、《公司稽查监察工作规则修正案》。会议决议公告临 2009—025 刊载于 2009 年 10 月 15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7、2009 年 10 月 27 日，监事会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 2009 年第七次会议，在规定时间内收到 5 位监事的传真表决票，通过了《监事对公司 200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8、2009 年 11 月 11 日，监事会以现场方式召开 2009 年第八次会议，监事 5 人全部出席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不同意，通过了：选举王奔先生为新一届监事会

主席、《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履职评价办法》。会议决议公告临 2009—030 刊载于 2009 年 11 月 13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9、2009年12月29日，监事会以现场方式召开2009年第九次会议，监事5人全部出席会议，以5票同意，0票弃权，0票不同意，通过了《关于用公司首募剩余资金向控股子公司长江国际进行增资的议案》，并对该事项出具独立意见。会议决议公告临2009—034刊载于2009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在 2009 年内，组织监事认真学习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不断提高监事个人的业务素质 and 履职水平；认真组织召开监事会的每一次会议，对相关议案认真审议，发表独立意见；列席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历次会议，听取经理层的汇报；对公司及子公司财务进行了必要的检查和监督；根据公司的发展和实际需要，对部分规则、规章制度进行了制定、健全、修订；参与了公司和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工作和实施情况监督；参与了安全生产监督和企业文化建设等工作。

公司监事会在本报告期末还开展了对董事 2009 年履职评价的工作，对有效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强化对董事的约束和监督机制，督促董事忠实、勤勉、尽责，促进董事会规范、高效运作等方面，起到了积极推动的作用。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09 年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1、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依法经营情况、公司决策程序和高管人员履职尽责情况进行了检查监督。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绝大多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遵纪守法，认真履行职责，自觉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未发现董事、经理和其它高管人员在履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损害公司利益及损害股东权益的行为；公司经营决策合法规范，科学合理，并建立了基本完善的内部管理和内控机制。监事会要求公司进一步深化各项制度的执行，完善定期述职报告制度，促进公司规范健康发展。

2、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坚持对公司、子公司的财务制度执行和财务运作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在报告期内对公司核销原大理造纸分公司部分应收账款情况、子公司长江国际应收款情况进行了核查，对报告期内公司的各期定期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监事会认为，

公司财务会计制度基本健全，财务管理基本规范；关联交易有章可循，未发现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及内幕交易的行为。公司2009年度财务报告由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审计，签署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2009年度财务报告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会计报表编制的要求。

3、对公司变更首次募集资金剩余资金用途的独立意见

2009年12月29日，公司董事会2009年第十二次会议通过决议，将首募剩余资金由原暂用为补充公司生产流动资金使用，变更为向控股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额为800万元，其中使用首募剩余资金762.84万元，公司自有资金37.16万元，用于投入长江国际8.9万立方储罐扩建项目及偿还长江国际8.9万立方储罐扩建项目的部分项目贷款。该变更事项已获得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并于2010年2月份完成了首募剩余资金的变更使用工作。

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0年3月25日出具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天圆全专审字[2010]100040701号）：经审核，保税科技前次募资报告的编制符合中国证监会《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在所有重大方面反映了保税科技截至2010年3月25日止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首募剩余资金使用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要求公司在今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工作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抓好各项工作，及时准确反映资金、项目情况，杜绝遗留问题。

4、对公司出售、收购资产等事项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昆明市春城路证券大厦15楼房产的出售及款项回收，完成了对扬子江物流服务公司、扬子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的增资和股权结构调整，相关子公司完成了对2008年底购买的银帆大厦房地产和翠德土地的资产过户、款项支付等各项工作。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就上述事项所召开的会议、表决及实施过程进行了审核，认为：董事会相关会议的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决策履行了规定的法定程序；所交易的资产由外部评估机构进行评估并以此作为定价依据，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未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况。

5、对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关联交易。

十、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关于追究造成公司损失责任人赔偿责任诉讼案的后续情况

因对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苏中民二初字第 000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一审判决被告陈建梁赔偿原告长江国际 80 万元以及负担总计 73210 元案件受理费、其他诉讼费中的 4648 元不服，公司董事会 2008 第 3 次会议作出决议，由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7 日向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经过审理，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09 年 10 月 12 日签署了江苏高院（2008）苏民二终字第 0339 号《民事判决书》，终审判决为：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决。二审案件受理费 97400 元，由上诉人长江港务公司负担。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收到陈建梁赔偿款 20 万元，公司正加大力度追索。

上述民事赔偿诉讼案，是因本公司原副总经理、长江国际原总经理陈建梁在其任职期间多次违反有关法律和公司规定，导致公司重大经济损失。2005 年 11 月 10 日，由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向苏州中院提请诉讼，要求陈建梁赔偿公司损失 1260 万元。苏州中院于 2005 年 12 月 21 日立案受理后，依法组成合议庭，于 2006 年 2 月 13 日、2006 年 5 月 19 日、2007 年 5 月 31 日共三次对该案进行了公开审理。2008 年 4 月 23 日，苏州中院签署《民事判决书》【2006】苏中民二初字第 0001 号，一审判决被告陈建梁赔偿原告长江国际 80 万元及负担案件受理费、其他诉讼费合计 73210 元中的 4648 元。

相关公告临 2009-027、临 2008-013、临 2008-014、临 2005-030 登载于 2009 年 10 月 24 日、2008 年 4 月 1 日、2007 年 4 月 10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关于长江国际与江苏汇鸿集团盛博龙服饰有限公司诉讼案的后续情况

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与江苏汇鸿集团盛博龙服饰有限公司的诉讼案于年初收到武汉海事法院(2007)武海法执字第 194-1 号民事裁定书, 裁定解除对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51 亩土地所实施的查封; 裁定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06)鄂民四终字第 38 号民事调解书主文的第二项第(3)款中止执行。按照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主持调解后公司与江苏汇鸿集团盛博龙服饰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11 月 6 日签订的和解协议书, 公司已在 2006 年、2007 年共向江苏汇鸿支付了 1000 万元补偿款, 剩余 300 万元以江苏汇鸿储存货物的费用抵付。

上述相关信息公告临 2005-011、临 2005-012、临 2005-022、临 2005-023、临 2006-002、临 2006-045、《公司 2005 年度报告》、《公司 2006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登载于 2005 年 6 月 21 日、2005 年 6 月 30 日、2005 年 8 月 30 日、2005 年 9 月 2 日、2006 年 2 月 28 日、2006 年 3 月 29 日、2006 年 11 月 29 日、2007 年 4 月 17 日、2008 年 3 月 26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09 年度报告期内已经向汇鸿盛博龙服饰有限公司支付现金 170 万元，用仓储费冲抵了 576086.79 元，报告期末还余应付 723913.21 元。

因前述和解协议书未履行完毕，故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仍需承担为长江国际履行该协议而作出的的连带担保责任。该款项列入“其他应付款”。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的情况。

(四) 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1) 购买翠德土地的情况

由公司董事会 2008 年第四次会议授权洽谈，并由公司 2008 年 12 月 6 日召开的 200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向张家港保税区翠德仓储有限公司购买张国用（2008）字第 350031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项下 58.96（39306.9 m²）亩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土地相应附着物及相应桩基基础工程所有权的事项，双方于 2009 年 1 月 22 日完成土地所有证过户，按协议付清了转让款项相应的价款。

上述购买的土地位于张家港保税物流园区（西区）内十字港西侧，地号为 35-1-21 号，图号为 38.25-84.00，剩余使用年限为 43.6 年，至 2052 年 7 月 17 日止，按照批准的总体规划用途为石化仓储项目用地。该宗土地的评估工作由张家港保税区金大地地产咨询评估有限公司负责并出具了《土地估价报告》（张地金大地（2008）（估）字第 2-0023 号）。

双方于 2008 年 11 月 13 日签署了《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转让价为每亩 39 万元，总计 2299.44 万元，资金由长江国际自筹。

独立董事在董事会 2008 年第四次会议上就该事项发表了书面独立意见：（1）独立董事彭良波的独立意见：1）议案中未（有）“干货仓库”投资回报和周期说明，缺乏投资分析报告，难以做出合理判断。2）拟收购的翠德仓储用地 39 万元/亩，而曾经出售的土地 13.44 万元/亩容易产生其他想法，而且，两块土地的区位、性质，议案中均未注明为什么要高价买，低价出售的理由。3）议案中多处提到保税科技受管委会建议受让翠德仓储用地 58.96 亩也容易让股民质疑公司的独立性。考虑到上述理由，我投弃权票。（2）独立董事安新华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属于重大资产购买，需严格进行收益分析，详细制定土地使用规划。

相关公告临 2008—017、临 2008—039、临 2008—041 登载于登载于 2008 年 7 月 16 日、11 月 15 日、12 月 6 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购买银帆大厦房产的后续情况

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 2008 年 12 月 20 日与控股股东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签订的购买其保税区内银帆大厦房产的《房屋转让合同》，于 2009 年 1 月 9 日完成了产权过户，并在本报告期支付了交易款项。公司在报告期内对大厦进行了装修，更名为保税科技大厦，并已启用为公司的注册地址和办公地址。

银帆大厦房产由北京天圆开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天圆开评报字（2008）第 106023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价值为 614.96 万元。经交易双方商定转让价格为 585 万元。购买该宗房产事项由公司董事会 2008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相关情况请查阅登载于 2009 年 3 月 25 日、4 月 27 日、6 月 23 日，2008 年 7 月 16 日、8 月 1 日、8 月 15 日、9 月 16 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本公司公告临 2009—005、临 2009—008、临 2009—015、临 2008—017、临 2008—020、临 2008—024、临 2008—026、临 2008—028、临 2008—033。

2、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出售了昆明总部的部分房产，具体为位于昆明市春城路 62 号证券大厦 15 楼总建筑面积为 645.86 平方米的 1506A、1505B、1504C 三套房屋，出售价格为 5800 元

/平方米，总价款为3,745,988.00 元。房屋买卖合同于2009年5月22日签订，购买方为自然人购买方向海涛、金玉芹；2009年6月17日，公司收回出售房屋的全部款项；2009年6月22日，完成房屋产权过户。该次房产出售得到公司董事会2009年5月19日召开的2009年第5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临2009-010登载于2009年5月20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上述公司所属房产位于云南省昆明市春城路与吴井路交叉口证券大厦十五层，是公司2001年购买用于办公，原购房总价为2,636,273.00 元。北京天圆开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09年5月7日对该部分房产进行评估，并出具《云南新概念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房地产转让项目评估报告》（天圆开评报字[2009]第105013号），评估基准日2009年4月30日，评估结果为：账面价值1,995,803.31元，评估价值3,562,600.00元，增值率78.50%。

该房产出售后，扣除原购房价（减累计折旧和减值准备）1,307,884.67元，办公室装修（减累计折旧）277,815.27元，税费99,049.06元，列入营业外收入为2,061,239.00元，占本期净利润3.79%。

（五）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2）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3）租赁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租赁事项。

2、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	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担保事项的说明：

上述担保事项涉及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与江苏汇鸿集团盛博龙服饰有限公司的诉讼案。该诉讼案于年初收到武汉海事法院(2007)武海法执字第 194-1 号民事裁定书, 裁定解除对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51 亩土地所实施的查封; 裁定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06)鄂民四终字第 38 号民事调解书主文的第二项第(3)款中止执行。按照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主持调解后公司与江苏汇鸿集团盛博龙服饰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11 月 6 日签订的和解协议书, 公司已在 2006 年、2007 年共向江苏汇鸿支付了 1000 万元补偿款, 剩余 300 万元以江苏汇鸿储存货物的费用抵付。

上述相关信息公告临 2005-011、临 2005-012、临 2005-022、临 2005-023、临 2006-002、临 2006-045、《公司 2005 年度报告》、《公司 2006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登载于 2005 年 6 月 21 日、2005 年 6 月 30 日、2005 年 8 月 30 日、2005 年 9 月 2 日、2006 年 2 月 28 日、2006 年 3 月 29 日、2006 年 11 月 29 日、2007 年 4 月 17 日、2008 年 3 月 26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09 年度报告期内已经向汇鸿盛博龙服饰有限公司支付现金 170 万元, 用仓储费冲抵了 576086.79 元, 报告期末还余应付 723913.21 元。

因前述和解协议书未履行完毕, 故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仍需承担为长江国际履行该协议而作出的的连带担保责任。该款项列入“其他应付款”。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书面独立意见如下：

独立董事彭良波先生：建议加强债务管理, 尽快归还, 降低债务风险。

独立董事杨抚生女士：属于历史遗留情况, 同意担保。

独立董事安新华先生：同意，应敦促子公司尽快还款，解除担保责任。

3、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4、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p>公司股改实施上市日：2006 年 7 月 20 日。 公司股改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日：2009 年 7 月 21 日。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在股改中做出的特别承诺是：</p> <p>(1) 股东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特别承诺：股改后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上述限售期满后一年内，若通过交易所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份，出售价格不低于 4.8 元/股。</p> <p>(2) 参加公司股改的原股东云南红塔集团大理卷烟厂承诺：持有的 7,812,147 股（占总股本 5.04%）有限售条件的国有法人股股份自 2006 年 7 月 20 日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其中 7,750,579 股（占总股本 5%）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其余 61,568 股（占总股本 0.04%）在二十四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2007 年 4 月 26 日，云南红塔集团大理卷烟厂、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三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经红塔集团同意，大理卷烟厂将其持有的股份转让给金港公司。2007 年 8 月 30 日，双方完成了转让股份的过户手续。2007 年 7 月 26 日，转让事项中占总股本 5%有限售条件的 7,750,579 股股份解禁上市流通；2008 年 7 月 26 日，转让事项中占总股本 0.04%有限售条件的 61,568 股股份禁售期届满，2009 年 7 月 21 日，股份解禁。相关公告临 2007-014、临 2007-024 登载于 2007 年 4 月 28 日、9 月 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p> <p>(3) 股东张家港保税区长江时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特别承诺：股改后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上述限售期</p>	<p>报告期内，各持有股改限售股份的股东正常履行了股改承诺。</p>

	满后一年内，若通过交易所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份，出售价格不低于 4.8 元/股。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p>股东张家港保税区长江时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8 月 16 日公开承诺：截止 2008 年 6 月 30 日，长江时代持有保税科技限售股份数额为 24,514,681 股，该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为：2009 年 7 月 20 日。该股份可上市交易后一年内，长江时代若通过交易所交易系统减持该部分保税科技股份，出售价格不低于 5.80 元/股，比原承诺高出 1 元/股。相关公告临 2008-031 登载于 2008 年 8 月 2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p>	<p>股东在报告期内正常履行了承诺</p>

(八)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年

经 2009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续聘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09 年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向其支付的年度审计工作酬金为 35 万元。

公司 2009 年年度财务报告由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由注册会计师杜蕊女士、于翠莲女士签署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九)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1、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2、2009 年 9 月公司收到《云南证监局关于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全文如下：

“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6 月 2 日，你公司披露了召开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 2009 年 6 月 17 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2009 年 3 月 10 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云南新概念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迁址的报告》议案，该议案内容为拟将公司注册地由云南省昆明市迁址到江苏省张家港市。根据我局掌握的情况，你公司于 2009 年 6 月 8 日向云南省工商局提出公司迁出云南的申请，并在 6 月 17 日前实质上办理完毕了注册地址变更手续。

你公司在办理迁址过程中的行为暴露出公司在法人治理方面存在的问题：

一、整个迁址过程在未获得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前就开始运作，执行在前，股东大会决策在后；

二、公司董事长等高管人员法人治理意识淡薄，侵害股东大会决策权；

对你公司运作过程中存在的较严重不规范行为，我局表示关注，望你公司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水平，保障股东合法权益。

此函

云南证监局

二〇〇九年九月一日”

公司就《云南证监局关于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中提出的问题作出书面回复，于 2009 年 9 月 8 日向云南证监局回复了《关于《云南证监局关于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的复函》，全文如下：

“中国证监会云南监管局：

贵局《云南证监局关于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云证监函[2009]94 号已收悉。现复函如下：

我公司迁址江苏张家港事宜整个时间跨度约 2 年。2007 年 6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二〇〇六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关于将云南新概念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迁址江苏张家港的提案》等事项，由于贵局认为当时条件不成熟，会上该提案最终未获通过。

2009 年 3 月 10 日召开的 2009 年第二次董事会会议，会议以全票通过了《关于云南新概念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迁址的报告》，该报告于 2009 年 6 月 17 日公司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获得全票通过。

期间，公司曾向贵局、云南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提交了关于公司迁址的申请，并向贵省相关领导递交了“关于迁址的信函”。同时公司领导就此事曾多次前往贵局与云南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进行沟通、汇报，我公司常年顾问律师亦曾前往云南省、江苏省工商局咨询了迁址的相关事宜。

公司迁址在获得 2009 年 3 月 10 日召开的第二次董事会通过后，公司就展开了相关前期准备工作：

(1) 2009 年 6 月 1 日，公司向江苏省工商局递交了“云保发【2009】2 号《关于云南新概念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迁址的申请报告》”、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材料。

(2) 2009 年 6 月 2 日, 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向云南省工商局发出“ (00000089) 登记内迁字【2009】第 06020001 号《企业迁移登记注册通知函》”。

(3) 2009 年 6 月上旬公司向云南省工商局递交了“云保发【2009】1 号《关于云南新概念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迁址的申请报告》”、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原件等材料。2009 年 6 月 12 日, 云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给江苏省工商局发出“(云工商) 登记内迁出字【2009】第 003 号《企业迁移登记注册通知函》”。

2009 年 6 月 17 日, 公司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获得全票通过《关于云南新概念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迁址的申请报告》。

2009 年 6 月 18 日, 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给云南新概念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出“(00000203) 公司迁入【2009】第 06180001 号《公司迁入核准通知书》”。

至此, 公司办理完毕了注册地址变更手续。

今后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的要求, 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加强企业内控建设, 规范公司日常运作, 强化公司内部培训, 积极稳妥的推进公司又好又快的向前发展。

特此函复。

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 00 九年九月八日”

(十)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关于公司名称、注册地址、办公地址变更情况

经公司二 00 九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实施了注册地址、办公地址、公司名称变更的工作。2009 年 7 月 9 日, 由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下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由“云南新概念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由“昆明市春城路 62 号证券(基)大厦四楼”变更为“张家港保税区北京路保税科技大厦”, 公司英文名称由“YUNNAN FREETRADE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变更为“ZHANGJIAGANG FREETRADE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更名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证券简称和证券代码保持不变, 仍为“保税科技”和“600794”。

相关公告临 2009—019、临 2009—018、临 2009—015、临 2009—013 刊载于 2009 年 7 月 9 日、6 月 23 日、6 月 18 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关于核销原大理造纸分公司部分应收账款的情况

根据公司《资产核销管理制度》规定，由董事会2009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得到公司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在报告期内核销了原大理造纸分公司部分应收账款金额共计3,358,099.77元。上述应收账款极大部分已在2002年底计提了坏账准备，至本月底已累计计提坏账准备2,995,776.03元，对公司2009年利润影响数字为362,323.74元。

公司聘请的云南卓成律师事务所律师为核销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公司的以上债权共计3358099.77元，有的债权虽经过诉讼，但因客观情况所限未在法定时间内及时申请执行，现已丧失强制执行的可能；部分债权虽经公司多次追讨却均未果，至今已超过诉讼时效，且难以提供引起诉讼时效中断或中止的证据，即使公司现在提起诉讼，也会因超过诉讼时效而不能得到支持，因此，律师认为，公司以上债权均已不能通过法律的强制手段得到实现，属于公司规定的资产核销的范围。

公司三名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1）独立董事彭良波发表独立意见：关于原大理造纸分公司部分应收账款核销，律师已出法律意见书，我同意。（2）独立董事安新华发表独立意见：核销账款历时较久，属原经营业务遗留，应尽可能追收，实在没有办法时，同意核销。（3）独立董事杨抚生发表独立意见：该部分账款已经卓承律师事务所证实无法收回，且已部分提取了坏账准备，同意核销。但希望公司要吸取教训，及时清理应收账款，避免给公司带来更多不必要的损失。

相关信息披露的公告临 2009—014、临 2009—016、临 2009—018 登载于 2009 年 6 月 23 日、7 月 9 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3、关于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开展化工品 PTA 经营贸易、向银行申请信用额度的情况

（1）为拓展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经营范围，扭转因业务萎缩导致其亏损的状态，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 2009 年第 1 次会议对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自营进口业务的报告》提出肯定意见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经 2009 年 2 月 19 日公司董事会 2009 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2009 年 3 月 10 日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有限公司自 2009 年起，在有权部门批准的进出口经营权范围内，利用具备的有利条件，以 1000 万元

人民币的资金规模，开展化工品 PTA（精对苯二甲酸（Pure Terephthalic Acid））的经营贸易。

相关信息披露的公告临 2009—002、临 2009—003 登载于 2009 年 2 月 20 日、3 月 11 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报告期内，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有限公司逐步开展 PTA 经营并取得一定成效，但业务空间仍受资金局限，为此公司总经理向董事会提交了《关于提请审议“外服公司向农商行申请信用额度”的报告》。2009 年 6 月 21 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 2009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09 年 7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了该事项，同意外服公司向张家港保税区农村商业银行申请 500 万美元（含 30%的保证金，实际授信额度 350 万美元）的信用开证额度，期限一年；该项授信额度由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在审议上述事项时发表了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彭良波发表独立意见：关于外服公司向农商行申请信用额度议案，我原则同意，但在实际贷款中，一是注意控制负债率和风险，二是规范运作，三是确保专款专用，不得挪作他用；（2）独立董事安新华发表独立意见：申请贷款可以增加公司收入，同时也会带来经营资金风险，一定要严格规范运作，控制经营风险；（3）独立董事杨抚生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担保。但要提醒外服公司重视贷款的及时回收，避免风险。

相关信息披露公告临 2009—014、临 2009—017、临 2009—018 登载于 2009 年 6 月 23 日、7 月 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

4、关于子公司相互担保的情况

（1）至报告期末，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向银行借款 8000 万元（长期借款），其中有 2300 万元贷款由本公司另一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其所属土地向银行抵押担保。该事项由公司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告临 2008—033 登载于 2008 年 9 月 16 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报告期内，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为拓展 PTA 业务，向张家港保税区农村商业银行申请 500 万美元（含 30%的保证金，实际授信额度 350 万美元）的信用开证额度，期限一年。该授信额度由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详情请查阅登载于 2009 年 6 月 23 日、7 月 9 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本公司公告临 2009—014、临 2009—017、临 2009—018，以及本报告“六、重要事项”中相关内容。

5、关于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安全整改的情况

2009 年 4 月 22 日，张家港海事局向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简称：长江国际）发出《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张港区海事整改【2009】02 号），指出长江国际存在的安全隐患：长江国际内河码头前沿水域水深不足造成船舶搁浅。要求立即采取相应的整改措施，并进一步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制，在整改完毕后及时上报申请复查。相关信息披露的公告临 2009—009 登载于 2009 年 4 月 28 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按照《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的要求，长江国际认真对安全隐患及其影响进行了排查和分析。为消除安全隐患，尽快恢复码头正常作业，经 2009 年 6 月 11 日长江国际董事会批准，启动了十字港码头护坡修复工程。2009 年 6 月 22 日通过公开招投标程序，确定江苏齐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十字港码头护坡修复工程施工单位，中标价为 1636387.05 元。监理单位为江苏九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截止报告期末，主体工程完工。

6、关于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实施 2008 年度利润分配的情况

报告期，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 2008 年度利润进行分配：（1）将可分配利润 98,299,207.67 元中的 5000 万元提取为分红基金，其中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配数额为 4500 万元，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分配数额为 500 万元；（2）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存。

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长江国际股份 90%，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持有长江国际股份 10%，该次分配对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为增加当期净利润和增加公司净资产，对外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同样为增加当期净利润和增加公司净资产，对本公司合并报表的当期净利润无影响。

该事项得到公司董事会二 00 九年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获得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相关公告临 2009-031、临 2010-003，刊载于 2009 年 12 月 29 日、2010 年 1 月 19 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7、关于收购扬子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及其股权结构调整的情况

（1）收购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扬子江物流服务有限公司（原名称：张家港保税物流园区扬子江物流有限公司）以158万人民币价格收购了张家港市扬子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

本次收购事项由（1）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被收购方张家港市扬子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天圆全审字【2009】476号），审计基准日2009年9月30日，账面资产总值409,717.82元，其中：流动资产168,496.88元；固定资产原值2,774,638.00元，固定资产净值241,220.94元；账面负债总值210,103.19元，全部为流动负债；账面净资产为199,614.63元。（2）北京天圆开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张家港市扬子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张家港保税物流园区扬子江物流有限公司拟收购张家港市扬子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评估报告》（天圆开评报字【2009】第110036号），评估基准日2009年9月30日，账面资产总计40.97万元，账面净资产19.96万元，评估采用成本法，评估价值为154.19万元。

张家港市扬子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于2004年1月18日经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登记成立，注册资本50万元，由自然人蔡胜明、谢纯云、陆洪斌共同出资设立，其中蔡胜明出资20万元占40%，谢纯云出资20万元占40%；陆洪斌出资10万元占20%；经营期限50年；注册地址：张家港金港镇中华路88号；法定代表人：王兴浩。经营范围：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罐式）危险品2类1项、危险品3类、危险品5类1项、危险品5类2项、危险品6类1项、危险品8类。

（2）对扬子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进行调整及增资的情况

为理顺公司下属子公司的股权关系，公司在上述收购完成后，对扬子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进行了调整，由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扬子江物流服务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扬子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以158万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本公司，转让后该运输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直接控股100%的子公司。随后，公司再对扬子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增加投资450万元，使该子公司注册资本由50万元增加至500万元。

（3）根据工商管理部门的要求，张家港市扬子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的名称变更为“张家港保税物流园区扬子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

2009年12月31日，张家港保税物流园区扬子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取得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变更后，该公司的注册资本：500万元，法人代表：徐品云，住所：张家港保税物流园区西区南京路30号，公司类型：有限公司（法人独资），经营范围：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罐式）（限按道路运输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

上述(1)事项由2009年11月11日召开的本公司董事会2009年第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2)、(3)事项由2009年12月29日召开的本公司董事会2009年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

相关公告临2010-002、临2009-031、临2009-029刊载于2010年1月8日、2009年12月31日、2009年11月13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本报告期，公司已将张家港保税物流园区扬子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列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8、公司股改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解禁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股改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71942558 股于 2009 年 7 月 21 日全部上市流通。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数量 (单位:股)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1	金港资产	43750675	24.543%	43750675	0
2	长江时代	28191883	15.814%	28191883	0
合计		71942558	40.36%	71942558	0

相关信息披露的公告临2009-020登载于2009年7月16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9、股东张家港保税区长江时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减持公司股份情况

报告期内，股东张家港保税区长江时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时代”）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减持本公司股份 9,385,887 股，减持比例累计为本公司总股本的 5.27%。至报告期末，长江时代还持有本公司股份 33,463,09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8.77%，仍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

长江时代在减持股份行为中，遵守了在 2006 年 7 月股权分置改革时做出的承诺，及其在 2008 年 8 月 16 日作出的公开承诺。

相关信息披露的公告临 2010-001、临 2009-021 登载于 2010 年 1 月 7 日、2009 年 9 月 5 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十一)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2008 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9-01-23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董事会 2009 年第 1 次会议(传真表决)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9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海证券报	2009-02-20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09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09-03-03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9-03-11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09-03-11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09 年董事会第 2 次会议(传真表决)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9-03-11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09 年董事会第 3 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公司召开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海证券报	2009-03-25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监事会 2009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9-03-25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		2009-03-25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上海证券报	2009-03-25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08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2009-03-25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		2009-03-25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09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减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9-04-03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08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09-04-09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9-04-17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09-04-17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司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上海证券报	2009-04-22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子公司收到《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9-04-28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董事会 2009 年第 5 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9-05-20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董事会 2009 年第 6 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9-05-27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召开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海证券报	2009-06-02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09-06-10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9-06-18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09-06-18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董事会 2009 年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海证券报	2009-06-23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办公地址、联系电话及传真变更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9-06-23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关于原大理造纸分公司部分应收账款核销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9-06-23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关于子公司外服公司向农商行申请信用额度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9-06-23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保税科技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09-07-01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9-07-09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09-07-09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司更名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9-07-11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9-07-16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司 2009 年半年度报告		2009-08-26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司 200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上海证券报	2009-08-26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9-09-05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009-09-05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业绩预增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9-09-26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董事会 2009 年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9-10-15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关于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投资扩建罐区二期工程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9-10-15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监事会 2009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9-10-15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关于召开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海证券报	2009-10-15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关于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收到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9-10-24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09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上海证券报	2009-10-29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09-11-03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9-11-12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		2009-11-12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意见书			http://www.sse.com.cn
董事会 2009 年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9-11-13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监事会 2009 年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9-11-13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董事会 2009 年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9-12-31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张家港保税物流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9-12-31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9-12-31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监事会 2009 年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9-12-31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海证券报	2009-12-31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杜蕊、于翠莲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天圆全审字[2010]100040706号

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税科技”）财务报表，包括2009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09年度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保税科技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保税科技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保税科技200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9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杜蕊

中国注册会计师：于翠莲

中国 北京

二〇一〇年三月二十五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75,701,240.96	33,694,596.8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二)	510,000.00	100,000.00
应收账款	七(三)	5,262,179.81	4,960,911.65
预付款项	七(四)	1,750,102.66	1,224,868.1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五)	602,212.81	205,411.8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六)	27,075,376.37	1,453,376.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0,901,112.61	41,639,164.80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七)		
投资性房地产	七(八)	25,326,128.69	15,193,794.05
固定资产	七(九)	195,965,366.22	192,302,184.32
在建工程	七(十)	51,565,111.54	19,210,223.9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十一)	97,960,498.40	75,302,358.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十二)		3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十三)	1,351,084.19	2,116,359.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2,168,189.04	304,424,919.98
资产总计		483,069,301.65	346,064,084.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十五)	48,794,592.54	13,719,471.64

预收款项	七(十六)	3,320,699.05	3,730,588.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十七)	4,018,393.41	3,470,392.79
应交税费	七(十八)	17,329,791.17	7,908,710.3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十九)	17,819,500.50	17,785,440.4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二十)		42,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1,282,976.67	89,114,603.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二十一)	8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000,000.00	
负债合计		171,282,976.67	89,114,603.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二十二)	178,263,322.00	178,263,322.00
资本公积	七(二十三)	127,706,010.42	127,706,010.42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二十四)	13,766,552.75	13,766,552.7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二十五)	-22,031,531.46	-76,386,944.4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7,704,353.71	243,348,940.71
少数股东权益		14,081,971.27	13,600,540.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1,786,324.98	256,949,481.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3,069,301.65	346,064,084.78

公司法定代表人：徐品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建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建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147,781.00	544,925.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62,323.74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6,086.84	46,086.84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5,193,867.84	953,336.4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2,810,000.00	206,73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0,605,777.99	
固定资产		116,245.01	12,728,871.5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3,532,023.00	219,458,871.57
资产总计		258,725,890.84	220,412,208.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74,637.07	474,637.07
预收款项		586,980.00	586,980.00
应付职工薪酬		235,741.08	237,483.58
应交税费		-92,881.93	-10,162.3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5,223,002.21	111,634,044.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6,427,478.43	112,922,983.1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06,427,478.43	112,922,983.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78,263,322.00	178,263,322.00
资本公积		111,815,991.40	111,815,991.4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766,552.75	13,766,552.7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1,547,453.74	-196,356,641.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2,298,412.41	107,489,224.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8,725,890.84	220,412,208.04

公司法定代表人：徐品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建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建华

合并利润表

200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49,208,952.18	114,181,506.12
其中:营业收入	七(二十六)	249,208,952.18	114,181,506.1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6,036,776.22	62,618,553.93
其中:营业成本	七(二十六)	136,849,610.55	30,646,527.9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二十七)	6,727,459.53	5,513,416.95
销售费用		2,823,991.41	2,033,564.65
管理费用		27,389,430.27	20,793,814.50
财务费用	七(二十八)	1,867,460.01	4,986,353.20
资产减值损失	七(二十九)	378,824.45	-1,355,123.3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172,175.96	51,562,952.19
加:营业外收入	七(三十)	2,592,405.49	5,089,336.48
减:营业外支出	七(三十一)	728,282.66	9,464,699.3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5,036,298.79	47,187,589.36
减:所得税费用	七(三十二)	20,199,454.98	11,982,782.8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836,843.81	35,204,806.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355,413.00	35,289,670.72
少数股东损益		481,430.81	-84,864.24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0	0.2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0	0.20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公司法定代表人:徐品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建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建华

母公司利润表

200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805,640.00	782,640.00
减: 营业成本		113,235.72	93,916.80
营业税金及附加		48,476.38	43,240.8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534,415.19	1,595,349.01
财务费用		1,960.41	99.84
资产减值损失		362,323.74	51,425.82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000,000.00	63,840,000.0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745,228.56	62,838,607.67
加: 营业外收入		2,063,959.00	
减: 营业外支出			22,811.1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809,187.56	62,815,796.57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809,187.56	62,815,796.57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公司法定代表人: 徐品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蓝建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建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0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2,188,608.22	112,443,494.7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三十四) 1	3,750,924.60	3,113,591.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939,532.82	115,557,085.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3,583,331.90	14,769,038.8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361,947.33	13,496,582.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430,446.19	19,645,559.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三十四) 2	20,732,552.51	10,876,180.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108,277.93	58,787,361.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831,254.89	56,769,724.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80,558.94	31,574,16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80,558.94	31,574,162.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1,625,463.38	18,365,523.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8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205,463.38	18,365,523.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524,904.44	13,208,638.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500,000.00	38,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70,291.25	5,149,435.8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270,291.25	43,649,435.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29,708.75	-43,649,435.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415.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006,644.08	26,328,926.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694,596.88	7,365,670.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701,240.96	33,694,596.88

公司法定代表人：徐品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建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建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0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7,640.00	1,032,64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858,945.11	2,945,539.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646,585.11	3,978,179.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6,630.69	760,045.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1,368.33	1,409,778.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22,390.92	1,402,850.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80,389.94	3,572,674.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66,195.17	405,505.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49,658.9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49,658.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999.00	9,92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12,999.00	9,92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3,340.06	-9,928.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602,855.11	395,577.05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4,925.89	149,348.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147,781.00	544,925.89

公司法定代表人: 徐品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蓝建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建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0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8,263,322.00	127,706,010.42			13,766,552.75		-76,386,944.46		13,600,540.46	256,949,481.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78,263,322.00	127,706,010.42			13,766,552.75		-76,386,944.46		13,600,540.46	256,949,481.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355,413.00		481,430.81	54,836,843.81
(一)净利润							54,355,413.00		481,430.81	54,836,843.8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4,355,413.00		481,430.81	54,836,843.8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8,263,322.00	127,706,010.42			13,766,552.75		-22,031,531.46		14,081,971.27	311,786,324.98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5,011,584.00	150,957,748.42			13,766,552.75		-111,676,615.18		19,845,404.70	227,904,674.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5,011,584.00	150,957,748.42			13,766,552.75		-111,676,615.18		19,845,404.70	227,904,674.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251,738.00	-23,251,738.00					35,289,670.72		-6,244,864.24	29,044,806.48
(一)净利润							35,289,670.72		-84,864.24	35,204,806.4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5,289,670.72		-84,864.24	35,204,806.4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6,160,000.00	-6,16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160,000.00	-6,160,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3,251,738.00	-23,251,738.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3,251,738.00	-23,251,738.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8,263,322.00	127,706,010.42			13,766,552.75		-76,386,944.46		13,600,540.46	256,949,481.17

公司法定代表人:徐品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建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建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0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8,263,322.00	111,815,991.40			13,766,552.75		-196,356,641.30	107,489,224.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78,263,322.00	111,815,991.40			13,766,552.75		-196,356,641.30	107,489,224.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809,187.56	44,809,187.56
(一)净利润							44,809,187.56	44,809,187.5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4,809,187.56	44,809,187.5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8,263,322.00	111,815,991.40			13,766,552.75		-151,547,453.74	152,298,412.4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5,011,584.00	135,067,729.40			13,766,552.75		-259,172,437.87	44,673,428.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5,011,584.00	135,067,729.40			13,766,552.75		-259,172,437.87	44,673,428.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251,738.00	-23,251,738.00					62,815,796.57	62,815,796.57
(一)净利润							62,815,796.57	62,815,796.5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2,815,796.57	62,815,796.5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3,251,738.00	-23,251,738.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3,251,738.00	-23,251,738.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8,263,322.00	111,815,991.40			13,766,552.75		-196,356,641.30	107,489,224.85

公司法定代表人:徐品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建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建华

（三）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云南新概念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 1993 年 3 月 28 日经云南省体改委“云体改复兴（1993）39 号”文批准，由云南大理造纸厂独家发起成立的定向募集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030 万元。1996 年 12 月 6 日经云南省人民政府“云政复（1996）147 号”文批复，同意公司由定向募集公司改为社会募集公司，并向社会公开发行普通股 1,750 万股（其中内部职工股占上市额度 172 万股）。公司于 1997 年 2 月向社会发行普通股 1,578 万股后，注册资本 5,608 万元。1998 年 5 月 18 日公司实施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红股 2 股后，公司股本为 67,296,000 股。1999 年 9 月 26 日公司实施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3 股转增 3 股，公司股本增至 107,673,600 股。本公司于 2001 年 3 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及中国证监会批准实施配股方案：以公司 1999 年末总股本 107,673,6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配 3 股，每股配售价格为人民币 13.80 元，共配售 11,566,080 股，配股后公司总股本为 119,239,680 股。

2006 年 7 月 3 日，公司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并审议通过了《云南新概念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方案规定，公司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向方案实施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按每 10 股流通股支付 3 股作为对价，获得其所持非流通股的流通权。方案实施后，公司所有股份均为流通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54,084,09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5.36%；无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65,155,58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4.64%。

2006 年 11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5,771,904 元，由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转增后的总股本由 119,239,680 元增至 155,011,584 元。

2008 年 10 月 31 日，根据公司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新增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251,738.00 元，公司按每 10 股转增 1.5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23,251,738 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股本 23,251,738.00 元，转增后的总股本由 155,011,584 元增至 178,263,322 元。

2009 年 7 月，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股改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71,942,558 股于 2009 年 7 月 21 日全部上市流通。相关信息披露的公告“临 2009—020”登载于 2009 年 7 月 16 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53,478,991 股，占总股本 29.99%，张家港保税区长江时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33,463,091 股，占总股本 18.77%。

根据公司 2009 年董事会第 2 次会议决议及公司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住所变更为“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北京路保税科技大厦”，公司中文注册名称变更为“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范围：

生物高新技术应用、开发；高新技术及电子商务、网络应用开发；港口码头、保税物流项目的投资；其他实业投资。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北京路保税科技大厦

总部地址：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北京路保税科技大厦

控股股东名称：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

（二）会计年度

以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计量属性在本年度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年度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如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则对个别会计要素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本年度采用的计量属性

(1) 历史成本。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按照购置资产时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本年度公司报表项目中除以下采用可变现净值外，均采用历史成本计量。

(2) 可变现净值。在可变现净值计量下，资产按照其正常对外销售所能收到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扣减该资产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量。

本年度公司报表项目中，存货采用可变现净值进行减值测试，如减值测试确认可变现净值小于账面价值的存货，采用可变现净值进行计量。

（五）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合成人民币金额进行调整，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合成人民币金额进行调整。外币专门借款账户期末折算差额，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按规定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余的外币账户折算差额均计入财务费用。不同货币兑换形成的折算差额，均计入财务费用。

（六）外币会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七）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将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或承担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目的、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所作的指定以及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特征，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公司于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类了较大金额的持有至到期类投资（较大金额是指相对该类投资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而言），则公司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期间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但下列情况除外：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前还款方式收回该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将剩余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类；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公司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通常应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通常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会计准则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九) 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产成品、开发产品等。

2. 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日常核算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该存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十) 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相同的折旧或摊销政策；存在减值迹象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进行处理。

(十一) 固定资产的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分类

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

3.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通常按照实际成本作为初始计量。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固定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

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固定资产的弃置费用按照现值计算确定入账金额。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4.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残值率%
1、机器设备类			
① 通用设备			
A. 机械设备	14	6.93	3
B. 动力设备	18	5.39	3
C. 传导设备	28	3.46	3
② 专用设备	14	6.93	3
2、房屋建筑物			
① 生产用房			
A. 一般生产用房	40	2.43	3
B. 受腐蚀生产用房	25	3.88	3

C. 受强腐蚀生产用房	15	6.47	3
② 非生产用房	45	2.16	
③ 建筑物	25	3.88	3
3、电子设备类			
① 自动化仪器	12	8.08	3
② 电子计算机	10	9.7	3
4、运输设备			
① 运输起重设备	12	8.08	3
5、办公设备	5	19.4	3

(十二)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 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的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在建工程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并单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因进行试运转所发生的净支出，计入工程成本。在建工程项目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取得的试运转过程中形成的、能够对外销售的产品，其发生的成本，计入在建工程成本，销售或转为库存商品时，按实际销售收入或按预计售价冲减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发生的借款费用，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在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3.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上述“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是指固定资产已达到本公司预定的可使用状态。当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则认为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 ①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者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②已经通过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者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时，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时；

③在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④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相符或基本相符，即使有极个别地方与设计或合同要求不相符，也不足以影响其正常使用。

（十三）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 无形资产的确认条件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1）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

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本公司报告期内的无形资产全部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4. 研究开发费用的会计处理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为：

研究阶段支出是指公司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探索性的有计划调查所发生的支出，是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所发生的支出。相对于研究阶段而言，开发阶段是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

研究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使用寿命有限的，按该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年限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不予摊销。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及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十五）主要资产的减值

1. 存货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工具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判断是否有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由于一项或多项事件的发生而出现减值。减值事项是指在该等资产初始确认后发生的、对预期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的，且公司能对该影响做出可靠

计量的事项。

(1) 应收款项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若应收款项属于浮动利率金融资产的，在计算可收回金额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当期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单笔金额超过 50 万元，且该笔金额回收有重大不确定性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期末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采用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期末余额的一定比例（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该比例反映各项目实际发生的减值损失，即各项组合的账面价值超过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金额。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即账龄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以下应收款项组合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应收票据按照票据付款人或承兑人、保证人为风险特征，银行承兑或者银行作为票据保证人的商业汇票不计提坏账准备，未经银行承兑或保证的商业汇票按照应收账款的风险特征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长期应收款，以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为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四个风险组合，根据各账龄组合应收款项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坏账准备。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20%

1-2 年	8%
2-3 年	20%
3 年以上	40%

预付账款以预付款项的性质为风险特征，如果为购买货物或设备支付的预付款，在未到约定的交货期之前，或者已经交货但未进行结算的合同，不计提坏账准备；在合同对方未按期交货且超过订立合同时间一年以上时，按照应收账款的风险特征计提坏账准备。为建设工程支付的预付款，在未足额支付全部价款以及预期能够取得建设工程所有权的情况下，不计提坏账准备。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通过损益转回。

3. 长期股权投资

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4.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非金融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等长期非金融资产，公司在每期末判断相关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等长期非金融资产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保持一致。

几项资产的组合生产的产品（或者其他产出）存在活跃市场的，即使部分或者所有这些产品（或者其他产出）均供内部使用，也在符合前款规定的情况下，将这几项资产的组合认定为一个资产组。如果该资产组的现金流入受内部转移价格的影响，按照公司管理层在公平交易中对未来价格的最佳估计数来确定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的商誉，不包括子公司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但对相关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包括在内，调整资产组的账面价值，然后根据调整后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如上述资产组发生减值的，该损失按比例扣除少数股东权益份额后，来确认归属于母公司的商誉减值损失。

（十六）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1. 初始计量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权益结合法确定合并成本。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

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购买法确定合并成本。公司可以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成本。采用吸收合并时，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采用控股合并时，合并成本大于在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将其差额确认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控股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如果公司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会计政策的详细资料，则公司与被投资单位之间的关系不认定为重大影响、共同控制，对该项权益性投资将重新进行分类并确定其核算方法。

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以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合同或协议约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企业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

（十七）借款费用资本化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按季度计算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八）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根据实际情况选用下列方法确定：

- (1) 已完工作的测量。
- (2) 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
- (3) 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九) 所得税核算方法

公司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的基础上，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递延所得税是由于财务报表中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所产生的预期应付或可收回税款。递延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一般情况下，所有应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均予确认，而递延所得税资产则只能在未来应纳税所得额足以用作抵销暂时性差异的限度内，才予以确认。如果暂时性差异是由商誉，或在某一既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也不影响会计利润的交易或事项（除了实际合并）中的其他资产和

负债的初始确认下产生的，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则不予确认。

对合营公司及联营公司投资，以及在合营公司的权益产生的应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公司能够控制这些暂时性差异的转回，而且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将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情况则属例外。

公司在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核查，并且在未来不再很可能有足够纳税所得以转回部分或全部递延所得税资产时，按不能转回的部分扣减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是以相关资产实现或相关负债清偿当期所使用的所得税率计算。递延所得税通常计入损益，除非其与直接计入权益的项目有关，在这种情况下，递延所得税作为权益项目处理。

（二十）股份支付

公司暂未授予高管人员、公司职工以权益结算或以现金结算的股权激励。

用于股权激励的权益工具将按照授权日的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将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不确认其后续公允价值变动；对于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确定成本费用和应付职工薪酬。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根据上述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和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截至当期累计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再减去前期累计已确认金额，作为当期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

（二十一）本年度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和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及其影响

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和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二十二）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包括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两种类型。

企业合并具体分为吸收合并、新设合并和控股合并三种方式。

2. 企业合并中，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日期作为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 (1) 企业合并协议已获股东大会通过；
- (2) 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部门实质性审批的，已取得有关主管部门的批准；
- (3) 参与合并各方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交接手续；
- (4) 合并方或购买方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一般应超过 50%），并且有能力支付剩余款项；
- (5) 合并方或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及承担风险。

3.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参与的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采用权益结合法。

(1) 合并方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的入账价值或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合并日取得的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或者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享有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所确认的资产、负债的入账价值或确认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付出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和留存收益。

(2) 吸收合并和新设合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属于合并方的部分，视情况进行调整，在合并日自资本公积转入留存收益；控股合并中，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将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属于合并方的部分以资本公积为限，自资本公积转入留存收益。

(3) 合并方为合并而发生的诸如审计、评估、法律、咨询等相关直接费用，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在控股合并中，合并方在合并日应该按照合并后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的原则，将被合并方合并期初至合并日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全部纳入合并方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比较报表时，合并方按照相同的原则对比较报表有关项目的期初数进行调整。

4. 本公司作为购买方参与的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会计处理采用购买法。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以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加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作为合并成本；作为

合并对价付出的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2) 吸收合并中，购买方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的资产、负债的入账价值以其公允价值确定。合并成本大于被购买方可辨认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的差额作为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合并成本小于被购买方可辨认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

(3) 控股合并时，购买方在购买日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对于被购买方有关资产、负债应当按照合并中确定的公允价值列示，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调整。

(二十三)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母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以及其他资料为依据，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时对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投资收益与子公司利润分配、内部交易事项、内部债权债务进行抵销。

2. 子公司之间相互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司合并范围以外的其他股东持有的份额确认少数股东损益及累计权益，其余作为公司的权益，在投资和被投资单位之间进行抵销。

3. 母公司与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处理方法无重大差异。

五、税项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当期销项税额扣除当期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17%
营业税	营业收入	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4%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一)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张家港保税区	物流仓储业	10,000.00	保税仓储、货物中转、装卸；转口贸易，国内保税区企业间的贸易，与区内有进出口经营权的企业间贸易
张家港保税区长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张家港保税区	房地产业	2,0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以建筑材料为主的转口贸易，国内保税区企业间的贸易，与区外有进出口经营权企业间的贸易
张家港保税区扬子江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张家港保税区	物流业	1,500.00	与物流有关的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纺织原料及产品、化工原料及产品、文体用品、建材、五金交电、电子产品、金属材料、橡胶制品、机械设备、矿产品(煤炭除外)的购销

(续表 1)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100.00%
张家港保税区长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100.00%
张家港保税区扬子江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1,500.00		100.00%	100.00%

(续表 2)

子公司全称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	是			
张家港保税区长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是			
张家港保税区扬子江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是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张家港保税区	服务业	128,000,000	外商投资、建设、生产、经营管理全过程中的相关服务；土地开发、基础设施建设；生物高新技术开发；高新技术及电子商务；项目投资；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等
张家港保税物流园区扬子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张家港保税区	服务业	5,000,000	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罐式）

(续表 1)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116,730,000		91.20%	91.20%
张家港保税物流园区扬子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	5,000,000		100.00%	100.00%

(续表 2)

子公司全称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是	14,081,971.27		
张家港保税物流园区扬子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	是			

(1) 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

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下称“长江国际”)由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下称“外服公司”)共同出资创办,其中公司出资 9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0%,外服公司出资 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

(2) 张家港保税区长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张家港保税区长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下称“长鑫房产”)由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江国际与公司控股子公司外服公司共同出资创办,其中长江国际出资 1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0%,外服公司出资 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

(3) 张家港保税区扬子江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张家港保税区扬子江物流服务有限公司(下称“扬子江物流”)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外服公司与控股子公司长江国际共同出资创办,其中外服公司出资 1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长江国际出资 3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根据公司 2009 年第 12 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同意外服公司将所持有的扬子江物流的 1200 万元股权全部转让给长江国际,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长江国际持有扬子江物流 150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 100%。

(二)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公司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张家港保税物流园区扬子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	6,112,031.55	74,199.86

(三)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	商誉金额	商誉的计算方法
张家港保税物流园区扬子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		

说明:2009 年 11 月 17 日,公司以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方式取得张家港保税物流园区扬子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购买价格是以评估结果为依据,确定为 158 万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初数指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数据,期末数指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数据,上期发生数指 2008 年度的数据,本期发生数指 2009 年度的数据。)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219,152.39			130,525.60
人民币			219,152.39			130,525.60
美元						
银行存款:			54,744,981.43			32,574,071.28
人民币			48,597,394.68			32,573,664.42
美元	900,323.18	6.8282	6,147,586.75	59.53	6.8346	406.86
其他货币资金:			20,737,107.14			990,000.00
人民币			11,502,642.63			990,000.00
美元	1,352,401.00	6.8282	9,234,464.51			
合 计			75,701,240.96			33,694,596.88

说明: 1.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较期初增长较大, 主要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外商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存在农商行的信用证保证金。

2. 货币资金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 42,006,644.08 元, 增加主要原因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外商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本期营业额上升, 客户回款良好。

(二) 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510,000.00	100,000.00
合 计	510,000.00	100,000.00

1. 期末应收票据明细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江阴兴宇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9.08.21	2010.2.21	110,000.00
江苏三房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9.08.20	2010.2.20	200,000.00
江阴博伦化纤有限公司	2009.09.29	2010.3.29	200,000.00
合 计			510,000.00

2. 期末不存在质押的应收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构成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5,628,120.94	100.00%	365,941.13	100.00%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合 计	5,628,120.94	100.00%	365,941.13	100.00%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860,757.17	10.33%	860,757.17	25.5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5,579,746.85	66.95%	618,835.20	18.34%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1,893,469.70	22.72%	1,893,469.70	56.14%
合 计	8,333,973.72	100.00%	3,373,062.07	100.00%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

公司对以往发生坏账损失的应收账款进行分析，确定应收账款的账龄与坏账损失存在较强的相关性，因此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根据各账龄组合应收账款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坏账准备。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417,549.56	96.26%	281,712.58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210,571.38	3.74%	84,228.55
合 计	5,628,120.94	100.00%	365,941.13

账 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351,092.29	77.98%	226,256.81
1 至 2 年	141,106.55	2.53%	11,288.52
2 至 3 年	268,646.66	4.81%	53,729.33
3 年以上	818,901.35	14.68%	327,560.54
合 计	5,579,746.85	100.00%	618,835.20

3.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据2009年第七次董事会会议决议，本报告期实际核销2002年以前形成的应收账款3,358,099.77元，核销之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5.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东莞锦泰纸品厂	货款	860,757.17	无法收回	否
云南省外贸包装厂	货款	466,778.50	无法收回	否
保山地区粮油运输公司	货款	287,043.24	无法收回	否
云县纸制品包装厂	货款	236,257.17	无法收回	否
贵州安顺包装厂	货款	201,738.40	无法收回	否
玉溪百凤商贸有限公司	货款	140,714.25	无法收回	否

楚雄联营水泥纸袋厂	货款	118,955.00	无法收回	否
楚雄州丝绸厂恒达分厂	货款	97,602.60	无法收回	否
玉溪祥龙合金化工厂	货款	94,890.00	无法收回	否
建水县临城工贸有限公司	货款	75,000.00	无法收回	否
玉溪东前水泥厂	货款	60,000.89	无法收回	否
开远纸制品厂	货款	36,600.18	无法收回	否
攀枝花厂清源纸袋厂	货款	34,887.82	无法收回	否
宾川太和华侨林化工业有	货款	23,001.65	无法收回	否
峨山社会福利建材厂	货款	20,000.00	无法收回	否
贵阳吉利纸张经营部	货款	280,822.60	无法收回	否
金沙江天然食品厂	货款	75,322.35	无法收回	否
石屏恒誉包装厂	货款	219,871.60	无法收回	否
魏志书	货款	16,570.45	无法收回	否
云南省绿汇食品有限公司	货款	7,830.00	无法收回	否
漾濞陈四甲	货款	3,400.00	无法收回	否
洱源苕碧湖果品公司	货款	55.90	无法收回	否
合计		3,358,099.77		

6.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德州新维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1,611.34	一年以内	6.96%
飞翔化工(张家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9,166.67	一年以内	5.49%
杭州中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7,458.76	一年以内	5.11%
张家港保税区开诚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1,596.26	一年以内	4.83%
张家港外轮代理公司	非关联方	234,963.19	一年以内	4.17%
合计		1,494,796.22		26.56%

7. 期末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构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 556, 338. 73	88. 93%	1, 223, 868. 11	99. 92%
1 至 2 年	121, 425. 00	6. 94%	1, 000. 00	0. 08%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72, 338. 93	4. 13%		
合 计	1, 750, 102. 66	100. 00%	1, 224, 868. 11	100. 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张家港汇诚车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0, 000. 00	1 年以内	42. 86%
江苏启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9, 130. 74	1 年以内	15. 38%
张家港市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174, 742. 85	1 年以内	9. 98%
江苏海德职业技术培训中心	非关联方	100, 000. 00	1 年-2 年	5. 71%
长建一部	非关联方	66, 915. 16	3 年以上	3. 82%
合 计		1, 360, 788. 75		77. 75%

3.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五）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构成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887, 810. 00	56. 49%	887, 810. 00	91. 5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683, 683. 94	43. 51%	81, 471. 13	8. 41%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合 计	1, 571, 493. 94	100. 00%	969, 281. 13	100. 00%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560,000.00	49.11%	560,000.00	59.9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252,437.40	22.14%	47,025.51	5.03%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327,810.00	28.75%	327,810.00	35.07%
合 计	1,140,247.40	100.00%	934,835.51	100.00%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永平县林业局	560,000.00	560,000.00	100%	无法收回
大理市林业局	220,000.00	220,000.00	100%	无法收回
山东安丘市进定造纸设备	7,000.00	7,000.00	100%	无法收回
洱源县林业局	100,000.00	100,000.00	100%	无法收回
洱源木材公司	810.00	810.00	100%	无法收回
合 计	887,810.00	887,81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

公司经对以往发生坏账损失的其他应收款进行分析，确定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与坏账损失存在较强的相关性，因此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根据各账龄组合其他应收款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坏账准备。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44,972.54	65.08%	23,138.57
1至2年	53,600.00	7.84%	4,288.00
2至3年	100,000.00	14.63%	20,000.00
3年以上	85,111.40	12.45%	34,044.56
合 计	683,683.94	100.00%	81,471.13

账 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7,326.00	5.20%	2,980.95
1 至 2 年	100,000.00	8.00%	8,000.00
2 至 3 年	10,000.00	20.00%	2,000.00
3 年以上	85,111.40	40.00%	34,044.56
合 计	252,437.40		47,025.51

4.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其他应收款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张家港市长谊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12.73%
张家港保税区宝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868.06	1 年以内	5.46%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公司	非关联方	28,880.96	1 年以内	1.84%
陆桂成	非关联方	5,000.00	3 年以上	0.32%
张家港市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3,600.00	1-2 年	0.23%
合 计		323,349.02		20.58%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金额为 323,349.02 元，占全部其他应收款的比例为 20.58%。

7.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有3年以上账龄的其他应收款887,810.00元，因收回可能性很小，公司于2002年根据董事会决议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六) 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47,337.27		647,337.27	606,891.82		606,891.82
库存商品	27,640,702.00	1,334,599.00	26,306,103.00	2,073,203.67	1,345,855.32	727,348.35
包装物				117,316.10		117,316.10
低值易耗品	121,936.10		121,936.10	1,820.00		1,820.00
合 计	28,409,975.37	1,334,599.00	27,075,376.37	2,799,231.59	1,345,855.32	1,453,376.27

说明：存货期末账面价值比期初增加 25,622,000.10 元，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外商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期末库存商品比期初增加 25,718,185.84 元所致。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库存商品	1,345,855.32			11,256.32	1,334,599.00
包装物					
低值易耗品					
合 计	1,345,855.32			11,256.32	1,334,599.00

(七)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西南造纸联营供销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合 计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续表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西南造纸联营供销公司	16.66	16.66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说明：期末公司投资变现及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八) 投资性房地产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7,442,650.00	21,614,571.00		39,057,221.00
房屋、建筑物	17,442,650.00	21,614,571.00		39,057,221.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2,248,855.95	3,402,411.57		5,651,267.52
房屋、建筑物	2,248,855.95	3,402,411.57		5,651,267.52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15,193,794.05	18,212,159.43		33,405,953.48
房屋、建筑物	15,193,794.05	18,212,159.43		33,405,953.48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8,079,824.79		8,079,824.79
房屋、建筑物		8,079,824.79		8,079,824.79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15,193,794.05	10,132,334.64		25,326,128.69
房屋、建筑物	15,193,794.05	10,132,334.64		25,326,128.69

说明：本年增加的投资性房地产原值 21,614,571.00 元为公司在昆明证券大厦的房产，公司总部迁至张家港后，此处房产用于出租。

(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82,459,983.80	32,320,532.75	28,318,375.64	286,462,140.9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43,419,349.17	29,928,872.75	24,408,656.05	248,939,565.87
机器设备	25,173,271.26	256,160.00	1,018,241.09	24,411,190.17

运输设备	7,488,467.31	1,576,488.00	1,086,522.45	7,978,432.86
电子设备	3,088,976.50	230,205.00	228,490.00	3,090,691.50
办公设备	3,289,919.56	328,807.00	1,576,466.05	2,042,260.51
二、累计折旧合计:	80,890,701.95	15,447,163.24	6,042,888.03	90,294,977.1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3,959,288.25	12,373,302.98	3,328,390.05	73,004,201.18
机器设备	10,009,783.76	1,780,346.41	678,502.34	11,111,627.83
运输设备	4,140,934.36	638,180.41	649,596.01	4,129,518.76
电子设备	539,894.98	362,709.28	122,308.06	780,296.20
办公设备	2,240,800.60	292,624.16	1,264,091.57	1,269,333.1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01,569,281.85	16,873,369.51	22,275,487.61	196,167,163.7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79,460,060.92	17,555,569.77	21,080,266.00	175,935,364.69
机器设备	15,163,487.50	-1,524,186.41	339,738.75	13,299,562.34
运输设备	3,347,532.95	938,307.59	436,926.44	3,848,914.10
电子设备	2,549,081.52	-132,504.28	106,181.94	2,310,395.30
办公设备	1,049,118.96	36,182.84	312,374.48	772,927.32
四、减值准备合计	9,267,097.53		9,065,300.00	201,797.5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065,300.00		9,065,300.00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201,797.53			201,797.53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92,302,184.32	16,873,369.51	13,210,187.61	195,965,366.2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70,394,760.92	17,555,569.77	12,014,966.00	175,935,364.69
机器设备	15,163,487.50	-1,524,186.41	339,738.75	13,299,562.34
运输设备	3,145,735.42	938,307.59	436,926.44	3,647,116.57
电子设备	2,549,081.52	-132,504.28	106,181.94	2,310,395.30
办公设备	1,049,118.96	36,182.84	312,374.48	772,927.32

说明:本年增加的固定资产原值 32,320,532.75 元,其中:由在建工程转入的金额为 24,051,579.24 元。

2. 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机器设备	359,780.00	348,986.60	10,793.40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396,021.75	384,141.10	11,880.65
合计	755,801.75	733,127.70	22,674.05

3.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十) 在建工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79 万吨多用途码头	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办公楼						
仓库				1,398,081.00		1,398,081.00
食堂				812,544.00		812,544.00
干货仓库	382,000.00		382,000.00	382,000.00		382,000.00
新建储罐	49,527,048.16		49,527,048.16	750,860.00		750,860.00
事故应急池				1,061,453.17		1,061,453.17
卡口工程				30,113.70		30,113.70
门楼、围墙工程				1,065,000.00		1,065,000.00
银帆大厦工程				13,347,672.09		13,347,672.09
公厕、淋浴房工程	12,500.00		12,500.00	12,500.00		12,500.00
库区钢管架防腐	515,529.39		515,529.39	100,000.00		100,000.00
1 号泊位横梁修补	50,000.00		50,000.00			
1 号泊位起重机基础	40,000.00		40,000.00			
十字港港堤护坡加固工程	540,433.99		540,433.99			
银帆大厦消防水池泵房						
1 号罐区改造工程	50,000.00		50,000.00			
扩建储罐二期工程	197,600.00		197,600.00			

边防值班室						
排水管、电缆沟						
合 计	51,565,111.54		51,565,111.54	19,210,223.96		19,210,223.96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79 万吨多用途码头	2,907,601.18	250,000.00					99%
办公楼			1,725,284.59	1,725,284.59			100%
仓库		1,398,081.00	691,272.68	2,089,353.68			100%
食堂		812,544.00	830,283.44	1,642,827.44			100%
干货仓库		382,000.00					1%
新建储罐	68,310,000.00	750,860.00	48,776,188.16				85%
事故应急池	1,200,000.00	1,061,453.17	76,506.00	1,137,959.17			100%
卡口工程		30,113.70		30,113.70			100%
门楼、围墙工程		1,065,000.00	769,499.47	1,834,499.47			100%
银帆大厦工程	13,800,000.00	13,347,672.09	1,637,705.92	14,985,378.01			100%
公厕、淋浴房工程		12,500.00					1%
库区钢管架防腐	480,500.00	100,000.00	415,529.39				80%
1 号泊位横梁修补			50,000.00				1%
1 号泊位起重机基础			40,000.00				
十字港港堤护坡加固工程			540,433.99				80%
银帆大厦消防水池泵房			606,163.18	606,163.18			100%
1 号罐区改造工程			50,000.00				1%
扩建储罐二期工程			197,600.00				1%
边防值班室			249,083.31	249,083.31			100%
排水管、电缆沟							100%
合 计	86,698,101.18	19,210,223.96	56,655,550.13	24,300,662.55			13.49%

续表

项目名称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数
79 万吨多用途码头				自筹	250,000.00
办公楼				自筹	
仓库				自筹	
食堂				自筹	
干货仓库				自筹	382,000.00
新建储罐	2,879,745.00	2,879,745.00	5.94	自筹	49,527,048.16
事故应急池				自筹	
卡口工程				自筹	
门楼、围墙工程				自筹	
银帆大厦工程				自筹	
公厕、淋浴房工程				自筹	12,500.00
库区钢管架防腐				自筹	515,529.39
1 号泊位横梁修补				自筹	50,000.00
1 号泊位起重机基础				自筹	40,000.00
十字港港堤护坡加固工程				自筹	540,433.99
银帆大厦消防水池泵房				自筹	
1 号罐区改造工程				自筹	50,000.00
扩建储罐二期工程				自筹	197,600.00
边防值班室				自筹	
排水管、电缆沟				自筹	
合计	2,879,745.00	2,879,745.00			51,565,111.54

说明：在建工程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 32,354,887.58 元，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本期新建储罐工程的投入较大所致。

(十一)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87,926,776.02	25,009,233.69		112,936,009.71
土地使用权	87,590,763.52	25,009,233.69		112,599,997.21
软件	336,012.50			336,012.5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2,624,417.69	2,351,093.62		14,975,511.31
土地使用权	12,420,702.61	2,311,936.99		14,732,639.60
软件	203,715.08	39,156.63		242,871.71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额合计	75,302,358.33	22,658,140.07		97,960,498.40
土地使用权	75,170,060.91	22,697,296.70		97,867,357.61
软件	132,297.42	-39,156.63		93,140.79

2. 期末对外担保的无形资产净值为 46,277,359.06 元，明细如下：

项目	土地证号	净值
土地使用权(扩建储罐区)	2007 第 350083 号	13,192,569.55
土地使用权(消防水池及部分扩建罐区)	2009 第 350067 号	10,036,118.46
土地使用权(5 号罐区)	2007 第 350081 号	3,229,015.69
土地使用权(2 号码头及库区)	2007 第 350082 号	19,819,655.36
合计		46,277,359.06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提前支付的工资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300,000.00		300,000.00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确认	418,134.56	434,559.32

其他	932,949.63	1,681,800.00
小 计	1,351,084.19	2,116,359.32

(十四)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其他	
一、坏账准备	4,307,897.58	441,072.19	55,647.74	3,358,099.77		1,335,222.26
二、存货跌价准备	1,345,855.32			11,256.32		1,334,599.00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00,000.00					100,000.00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8,079,824.79				8,079,824.79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267,097.53			985,475.21	8,079,824.79	201,797.53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 计	15,020,850.43	8,520,896.98	55,647.74	4,354,831.30	8,079,824.79	11,051,443.58

(十五)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以内 (含一年)	45,230,221.91	11,124,464.68
一年以上	3,564,370.63	2,595,006.96
合 计	48,794,592.54	13,719,471.64

说明：年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十六) 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以内 (含一年)	2,540,306.42	3,730,588.42
一年以上	780,392.63	
合 计	3,320,699.05	3,730,588.42

说明：1. 年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2.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数	本期支付数	期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83,849.75	11,712,947.35	10,992,971.02	3,103,826.08
二、职工福利费		1,823,640.26	1,823,640.26	
三、社会保险费	98,201.74	1,159,574.10	1,254,660.33	3,115.51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26,307.01	302,967.92	328,583.87	691.06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62,896.88	747,719.36	808,465.60	2,150.64
3. 失业保险费	3,669.79	45,461.04	48,898.10	232.73
4. 工伤保险费	1,834.90	20,689.64	22,497.16	27.38
5. 生育保险费	3,493.16	42,736.14	46,215.60	13.70
四、住房公积金		1,015,552.00	1,015,55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88,341.30	198,234.24	275,123.72	911,451.82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八、其他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 计	3,470,392.79	15,909,947.95	15,361,947.33	4,018,393.41

说明：1. 本年未向职工提供非货币性福利。

2. 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

(十八)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30,262.54	5,474.12
营业税	2,058,866.90	1,151,008.27
城建税	135,067.43	93,271.61
企业所得税	14,575,713.07	5,827,897.81
房产税	-70,062.26	-10,461.53
土地使用税	278,088.70	545,521.78
个人所得税	55,631.94	63,861.76
教育费附加	266,222.85	232,136.48
合 计	17,329,791.17	7,908,710.30

说明：应交税费年末数比年初数增加 9,421,080.87 元，主要原因为年末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较大所致。

(十九)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以内（含一年）	10,679,993.34	17,077,966.96
一年以上	7,139,507.16	707,473.50
合 计	17,819,500.50	17,785,440.46

说明：年末余额中有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详见本附注八（三）4。

(二十)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条件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抵押借款		42,500,000.00
合 计		42,500,000.00

(二十一)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80,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 计	80,000,000.00	

2. 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建设银行张家港支行	2009-2-27	2014-6-26	人民币	5.94		63,000,000.00		
建设银行张家港支行	2009-12-21	2014-6-26	人民币	5.94		17,000,000.00		
合 计						80,000,000.00		

(二十二) 股本

单位：股

项目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43,750,675.00	24.54				-43,750,675.00	-43,750,675.00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8,191,883.00	15.82				-28,191,883.00	-28,191,883.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8,191,883.00	15.82				-28,191,883.00	-28,191,883.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71,942,558.00	40.36			-71,942,558.00	-71,942,558.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106,320,764.00	59.64			71,942,558.00	71,942,558.00	178,263,322.00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1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00
4、其他							1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合计	106,320,764.00	59.64			71,942,558.00	71,942,558.00	178,263,322.00 100
三、股份总数	178,263,322.00	100					178,263,322.00 100

说明：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股改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71,942,558.00 股于 2009 年 7 月 21 日全部上市流通。相关信息披露的公告“临 2009—020”登载于 2009 年 7 月 16 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十三)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7,706,010.42			127,706,010.42
合计	127,706,010.42			127,706,010.42

(二十四)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0,912,628.29			10,912,628.29
任意盈余公积	2,853,924.46			2,853,924.46
合计	13,766,552.75			13,766,552.75

(二十五)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76,386,944.46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76,386,944.4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355,413.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031,531.46

(二十六)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小计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小计
营业收入	246,296,853.04	2,912,099.14	249,208,952.18	112,226,449.67	1,955,056.45	114,181,506.12
营业成本	135,701,966.96	1,147,643.59	136,849,610.55	29,567,949.82	1,078,578.16	30,646,527.98
营业毛利	110,594,886.08	1,764,455.55	112,359,341.63	82,658,499.85	876,478.29	83,534,978.14

说明：营业收入本年发生数比上年发生数增加 135,027,446.06 元，增加原因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外商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本期营业额增幅较大。

1. 按产品或业务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主 营 业 务 收 入		主 营 业 务 成 本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码头仓储	134,680,551.61	111,022,865.67	28,553,067.75	28,149,082.94
运输	1,297,233.32		1,038,704.41	
化工品贸易	107,680,424.54		105,243,966.61	
其他销售	2,638,643.57	1,203,584.00	866,228.19	1,418,866.88
合 计	246,296,853.04	112,226,449.67	135,701,966.96	29,567,949.82

2. 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总额为125,981,900.00 元，占公司本年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51.15%。

(二十七)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6,171,654.92	5,050,302.03	仓储收入的 5%、运输收入的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8,806.12	257,546.97	应交流转税额的 5%
教育费附加	246,998.49	205,567.95	应交流转税额的 4%
合 计	6,727,459.53	5,513,416.95	

(二十八)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利息支出	1,107,727.50	5,042,336.58
减：利息收入	215,308.32	136,237.08
汇兑损益	36,182.98	64,132.11
减：汇兑收益		
其他	938,857.85	16,121.59
合 计	1,867,460.01	4,986,353.20

(二十九)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坏账损失	378,824.45	-1,355,123.35
存货跌价损失		
合 计	378,824.45	-1,355,123.35

(三十)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1.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075,523.52	21,236.4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075,523.52	21,236.4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2. 预计负债转回		4,920,000.00
3. 债务重组利得		
4. 政府补助	200,000.00	
5. 盘盈利得		5,600.00
6. 捐赠利得		

7. 罚款收入	302,950.00	108,500.00
8. 其他收入	13,931.97	34,000.00
合 计	2,592,405.49	5,089,336.48

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第三方物流企业发展资金	200,000.00	
合 计	200,000.00	

(三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81,055.08	9,169,520.0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81,055.08	8,928,765.9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240,754.18
2. 处理存货损失	5,059.27	27,323.40
3. 债务重组损失		
4. 公益性捐赠支出		260,000.00
5. 非常损失		7,733.67
6. 盘亏损失		122.15
7. 预计负债		
8. 其他	42,168.31	
合 计	728,282.66	9,464,699.31

(三十二)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434,179.85	11,101,921.24
递延所得税费用	765,275.13	880,861.64
合 计	20,199,454.98	11,982,782.88

说明：所得税费用本年发生数比上年发生数增加 8,216,672.10 元，主要原因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江国际本期利润总额增长较大导致当期所得税费用增长所致。

(三十三)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净资产收益率与每股收益

2009 年度数据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09%	0.30	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39%	0.29	0.29

①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当期净利润计算：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54,355,413.00 \div 178,263,322.00 = 0.30$$

②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当期净利润计算：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52,452,636.46 \div 178,263,322.00 = 0.29$$

2008 年度数据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64%	0.20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54%	0.21	0.21

①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当期净利润计算：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35,289,670.72 \div 178,263,322.00 = 0.20$$

②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当期净利润计算：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37,341,192.84 \div 178,263,322.00 = 0.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为基础，扣除母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并考虑所得税影响、各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中计算了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所占份额。

2. 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故不需计算稀释每股收益。

3. 期末股份数和加权平均股份数计算表: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权数	股份	权数	股份
期初股份数		178,263,322.00		155,011,584.00
加: 资本公积转增数				23,251,738.00
股票估计增加数				
增发新股增加数				
其中: 12 月增发				
配股增加数				
净资产折股				
减: 股份回购减少数				
缩股减少数				
期末股份数		178,263,322.00		178,263,322.00
加权平均股份数		178,263,322.00		178,263,322.00

4. 净资产收益率计算过程: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 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 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报告期期初起进行加权; 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 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合并日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 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净资产均从比较期间期初起进行加权; 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 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5. 基本每股收益计算过程:

基本每股收益=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6. 稀释每股收益计算过程：

如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分别调整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报告期净利润和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并据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

在发行可转换债券、股份期权、认股权证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情况下，稀释每股收益可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稀释每股收益=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发生派发股票股利、公积金转增股本、拆股或并股，影响发行在外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数量，但不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的，应当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比较期间的每股收益。

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新股份并作为对价的，计算报告期末的基本每股收益时，应把该股份视同在合并期初即已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处理（按权重为 1 进行加权平均）。计算比较期间的基本每股收益时，应把该股份视同在比较期间期初即已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处理。计算报告期末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的新股份从合并日起次月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的新股份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三十四) 合并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50,924.60 元，主要系收到的往来款。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32,552.51 元，主要系支付的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等。

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4,836,843.81	35,204,806.4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78,824.45	-1,355,123.3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979,797.05	15,161,468.95
无形资产摊销	2,351,093.62	1,878,363.7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0,000.00	3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94,468.44	9,125,472.5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811.1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17,668.27	5,042,336.5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5,275.13	880,861.6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622,000.10	2,547,875.9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63,562.89	-1,099,904.3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254,658.21	-10,939,244.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831,254.89	56,769,724.3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5,701,240.96	33,694,596.8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3,694,596.88	7,365,670.3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006,644.08	26,328,926.51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75,701,240.96	33,694,596.88
其中：库存现金	219,152.39	130,525.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4,744,981.43	32,574,071.2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0,737,107.14	990,000.0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701,240.96	33,694,596.88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 本企业母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母子	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张家港	徐品云	资本运作与管理	15,000	29.99	29.99	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74624231-3

(2) 受本公司控制的关联方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公司	直接控制		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	徐品云	服务业	12800	91.20%	91.20%	70406413-3
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	直接控制		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	徐品云	物流仓储业	10000	100.00%	100.00%	72742921-1
张家港保税区长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直接控制		江苏省张家港市保税区	徐品云	房地产业	2000	100.00%	100.00%	75508613-X
张家港保税区扬子江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直接控制		江苏省张家港市保税区	徐品云	物流业	1500	100.00%	100.00%	77246721-7
张家港保税物流园区扬子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	直接控制		江苏省张家港市保税区	徐品云	服务业	500	100.00%	100.00%	75731667-2

2.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1) 控制本公司的关联方 (金额单位: 万元):

企业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5,000.00			15,000.00

(2) 受本公司控制的关联方 (金额单位: 万元):

企业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公司	12,800.00			12,800.00
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张家港保税区长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张家港保税区扬子江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1,500.00			1,500.00
张家港保税物流园区扬子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3)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及其变化 (金额单位: 万元):

企业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公司	11,673.00	91.20			11,673.00	91.20
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10,000.00	100.00
张家港保税区长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2,000.00	100.00
张家港保税区扬子江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1,500.00	100.00			1,500.00	100.00
张家港保税物流园区扬子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			500.00	100.00	500.00	100.00

(二)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 (金额单位: 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组织机构代码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与本公司的关系
张家港保税区长江时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	76051849-4	投资公司	11,180.00	持有本公司18.77%的股份

(三)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向关联方采购货物

本期未向关联方采购货物。

3. 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本期未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4.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项 目	年末金额		占所属科目全部应收(付)款项余额的比重(%)	
	本年末	上年末	本年末	上年末
其他应付款: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6,160,000.00		34.57	

九、或有事项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向控股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扬子江物流服务有限公司增资3500万的决议, 公司已于2010年1月7日对物流公司货币增资3500万, 并由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天圆全验字[2010]100040201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 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向控股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增资800万的决议, 其中使用首募剩余资金762.84万元, 公司自有资金37.16万元, 用于投入长江国际8.9万立方储罐扩建项目及偿还长江国际8.9万立方储罐扩建项目的部分

项目贷款，公司已于2010年2月将上述专用款项汇至长江国际，并由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天圆全验字[2010]100040201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长江国际于2010年2月22日取得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至此长江国际的注册资本增加到1.08亿元。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 公司董事会2009年第五次会议于2009年5月19日通过以下决议：董事会同意以5800元/平方米的价格出售位于昆明市春城路62号证券大厦645.86平方米的房产，出售价格总计3,745,988.00元，该房产已经北京天圆开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天圆开评报字[2009]第105013号”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09年4月30日，评估基准日的账面价值1,995,803.31元，评估价值3,562,600.00元。

2. 公司全资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就与其原总经理陈建梁损害公司利益纠纷一案，不服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苏中民二初字第0001号”判决书的判决，于2008年5月7日向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09年10月12日，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做出维持原判决的终审判决，即陈建梁赔偿长江国际损失800,000.00元。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构成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合 计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860,757.17	25.63%	860,757.17	28.7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603,872.90	17.98%	241,549.16	8.06%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1,893,469.70	56.39%	1,893,469.70	63.21%
合计	3,358,099.77	100.00%	2,995,776.03	100.00%

注：母公司对合并范围内的关联单位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2. 据2009年第七次董事会会议决议，本报告期实际核销2002年以前形成的应收账款3,358,099.77元，核销之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3. 年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二）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构成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887,810.00	92.04%	887,810.00	96.6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76,811.40	7.96%	30,724.56	3.34%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合计	964,621.40	100.00%	918,534.56	100.00%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887,810.00	92.04%	887,810.00	96.6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76,811.40	7.96%	30,724.56	3.34%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合计	964,621.40	100.00%	918,534.56	100.00%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永平县林业局	560,000.00	560,000.00	100%	无法收回
大理市林业局	220,000.00	220,000.00	100%	无法收回
山东安丘市进定造纸设备	7,000.00	7,000.00	100%	无法收回
洱源县林业局	100,000.00	100,000.00	100%	无法收回
洱源木材公司	810.00	810.00	100%	无法收回
合计	887,810.00	887,81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公司经对以往发生坏账损失的其他应收款进行分析，确定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与坏账损失存在较强的相关性，因此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根据各账龄组合其他应收款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坏账准备。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76,811.40	40.00%	30,724.56
合计	76,811.40		30,724.56

账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76,811.40	40.00%	30,724.56
合计	76,811.40		30,724.56

4.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账龄均为3年以上，其中：期末余额887,810.00元因收回可能性很小，2002年度公司根据董事会决议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5.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金额为935,000.00元，占全部其他应收款的比例为96.93%。

6.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三)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张家港保税物流园区扬子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80,000.00		6,080,000.00	6,080,000.00
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成本法	116,730,000.00	116,730,000.00		116,730,000.00
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	成本法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西南造纸联营供销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208,410,000.00	206,830,000.00	6,080,000.00	212,910,000.00

续表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张家港保税物流园区扬子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91.20	91.20				
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	90.00	90.00				45,000,000.00
西南造纸联营供销公司	16.66	16.66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45,000,000.00

(四)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000,000.00	63,840,000.00
合计	45,000,000.00	63,840,000.00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 因
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	45,000,000.00		
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63,840,000.00	
合 计	45,000,000.00	63,840,000.00	

(五)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4,809,187.56	62,815,796.5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62,323.74	51,425.8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34,147.63	511,697.54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63,959.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811.1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000,000.00	-63,84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9,688.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924,495.24	594,085.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66,195.17	405,505.0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147,781.00	544,925.8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44,925.89	149,348.8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602,855.11	395,577.0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35,147,781.00	544,925.89
其中: 库存现金	4,796.38	73,699.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5,142,984.62	471,226.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147,781.00	544,925.89

十四、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以下各项数据均为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金额: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一)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61,077.82	-6,844,104.38
(二)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三)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0,000.00	
(四)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五)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六)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七)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八)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九) 债务重组损益;		

(十)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十一)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十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十三)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4,920,000.00
(十四)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十五)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十六)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十七)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十八)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十九)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二十)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1,698.72	-127,417.74
(二十一)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合计	1,902,776.54	-2,051,522.12

(二) 净资产收益率与每股收益

1. 2009 年度数据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26%	20.09%	0.3	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62%	19.39%	0.29	0.29

2. 2008 年度数据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50%	15.64%	0.20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34%	16.54%	0.21	0.21

十五、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0 年 3 月 25 日批准报出。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1. 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
2. 载有法定代表人、总经理、财务总监签名并由公司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3. 载有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正文
4.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上海证券报》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5. 公司章程

董事长：徐品云
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3月25日